



# 中華民國111年度 財務規劃報告書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編

# 目 次

一、願景	第1頁
二、自我定位	第1頁
三、教育績效目標	第1頁
四、年度工作重點	
重點一：優質行政服務，建立活力團隊	第4頁
重點二：培育多元專業人才，強化就業競爭力	第6頁
重點三：精進教學，協助教師專業發展	第17頁
重點四：技術研究升級，提高研發能量	第18頁
重點五：建設精緻典雅、健康樂活優質校園	第24頁
重點六：實現國際化願景，扮演國際學術交流的亞洲樞紐角色	第25頁
重點七：型塑師資培育典範，鞏固師範特色領域	第30頁
重點八：提升高等教育公共性，善盡社會責任	第36頁
五、財務預測	第37頁
六、投資規劃	第39頁
七、附錄	第40頁
110 年度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書	第41頁

## 一、願景

本校秉持「新、本、精、行」之校訓及「思維創新、篤實務本、術有專精、實踐力行」之學校精神標竿，以成為「卓越教學、創新研究、國際知名」的一流大學為發展願景，並以培育專業與通識兼備之社會中堅人才、創造教學與研究並重之優質環境、開拓本土與國際皆具之宏觀視野，以及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之知名學府為持續追求的目標。

## 二、自我定位

教育是百年樹人的志業，本校師生秉承「新本精行」校訓，砥志礪行、務實致用，在維持師資培育優勢並兼顧專業精進、力爭研究創新與產學雙贏的目標下取得均衡發展。本校在優勢、劣勢、機會及威脅之分析，結合未來發展願景，秉持「思維創新、篤實務本、術有專精、實踐力行」之精神，本校自我定位為「師範為本，教育人文拔尖；研發創新，科技商管精進」之綜合型大學，據以發展特色，求實求新，兼顧教學、研究與服務的均衡發展，以培育具全人素養及跨領域專業職能之社會中堅人才為目標，並朝「卓越教學、創新研究、國際知名」的一流大學邁進。

## 三、教育績效目標

綜整評估本校現況條件與優劣勢因素，結合未來目標願景及國家社會、國際發展趨勢，本校以前瞻性、開創性、務實性等原則據以訂定八大未來發展重點：「優質行政服務，建立活力團隊」、「培育多元專業人才，強化就業競爭力」、「精進教學，協助教師專業發展」、「技術研究升級，提高研發能量」、「建設精緻典雅、健康樂活優質校園」、「實現國際化願景，扮演國際學術交流的亞洲樞紐角色」、「形塑師資培育典範，強化師範特色領域」及「提升高等教育公共性，善盡社會責任」。藉由強化本校既有基礎，發揮辦學特色，期在面對高等教育內外環境的變革及競爭之下，本校仍能穩握船舵成長卓越，朝著「卓越教學、創新研究、國際知名」之一流學府邁進。

## 四、111年度工作重點

### 重點一、優質行政服務，建立活力團隊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推動內部控制制度 (秘書室)	依據行政院「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政府內部控制聲明書簽署作業要點」及本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計畫等之規定，辦理各項業務之風險評估、選定業務項目、設計控制作業、落實監督作業，期能針對影響本校實現施政效能、提供可靠資訊、遵循法令規定與保障資產安全等四項目標達成之重大風險加以控管，以強化其有效性，並確保本校內部控制制度有效運作。辦理年度內部控制相關會議與執行稽核業務。(含預算需求：10萬元分攤電子公文系統維護及術庶務性事務費)。	1.作業層級自行評估部分： (1)由各單位一級主管督導所屬單位完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評估。 (2)各單位應就所負責業務運用作業流程中所設計之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表」進行自我檢核，作成書面紀錄，並編製自我評估統計表建檔專案列管，以備內部控制小組或相關主管機關嗣後稽核。 2.整體層級評估作業部分：按控制環境、風險評估、內部控制作業、資訊與溝通、監督作業等五項組成要素為架構，透過作業層級自行評估作業，由下而上評估所屬內部控制制度於設計面及執行面之實施情形。	1.依據行政院「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規定，施以內部稽核，了解設計面(制度)是否良好與執行面(制度)是否落實。 2.稽核結果若發現缺失或有新興改革之處，則立案追蹤控管改善為止。 3.完成前述之監督、稽核及缺失改善後，依據行政院「政府內部控制聲明書簽署作業要點」，辦理本校首長之內部控制聲明書簽署及陳報主管機關，以完	中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成年度之 內部控制 制度。	
行政人力之運用 (人事室)	行政人力之甄補採平調、內陞與外補並重之策略，適度調整人力及職務輪調。	有效管控約用人員員額成長。	年成長率 <=5%	低
留用優秀人才 (人事室)	1.辦理本校公務人員及約用人員平時及年考核。 2.依本校「獎勵績優約用人員作業要點」及「傑出行政人員獎勵要點」辦理獎勵措施。	每年辦理獎勵優秀人員，藉以激勵工作士氣、發揮工作潛能、提昇服務品質及工作績效。	完成比率達 100%。	低
優化網路環境 (圖資處)	逐步更新系館、學生宿舍網路。(80萬)	更新建置十五年以上的系館、學生宿舍網路。	更新一系館 或一棟學生 宿舍網路。	低
維護及開發資訊系統 (圖資處)	校務行政資訊系統自行開發與維護	1. 業務單位有新系統需求，協助功能訪談，以自行開發為目標。 2. 業務單位需要委外之系統，協助規格書制定，及後續招標作業。 3. 業務單位現行委外之系統，協助以自行維護為目標。	依系統開發 及維護需求 數量而定	低
推動行政人員終身學習 (人事室)	訂定相關訓練計畫，鼓勵行政人員參與實體、數位或混成課程。	本校行政人員達成必須完成課程學習時數10小比率。	完成比率達 70%。	低
投資規劃 (總務處)	1. 在考量現階段經濟景氣並不穩定下，本校資金目前仍以存放於公民營金融機構以定存方式為宜，又為避免大額定期存款利息較低，均依據銀行公告一般定存門檻分天期存入，且定存期間儘量以一年以上為原則，以獲取較高之利	每季之投資管理小組會議分列報告事項及討論事項，討論事項著重每季之資金調度規劃，由出納組先行彙整相關資料及數據後，提報投資管理小組委員會決議，會後再依決議辦理相關事宜。	因應工程款 支出及存款 利率漸低， 111年利息收 入目標值： 900萬元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息。 2. 投資管理小組會議原則每3個月開會一次，以期共同討論盡可能尋求活化校務資金、掌握投資契機與進行資金調度的最佳時機。			
校務議題研究分析 (校務研究中心)	1. 執行畢業生流向調查，維護平台之可用性，預算需求15萬元。 2. 維護資料視覺化工具(Tableau)可用性，持續進行授權更新功能，預算需求20萬元。 3. 校務研究專業組織參與暨人員專業知能培訓費，預算需求10萬元。 4. 維護學習成效品保相關資訊平台之可用性，預算需求30萬元。	1. 提供資訊系統協助執行本校當年度畢業滿1年、3年及5年畢業生流向調查。 2. 校務資訊即時瀏覽儀錶板，包括新生註冊率、畢業人數、學生入學管道來源等，1個儀錶板顯示1個綜整資料。 3. 年度之概況報告(Fact Sheet)包括學生人數、師培生比例、各學制註冊率、休退學率等。 4. 學習成效品保相關資訊平台如「多元評量系統」、「課程地圖暨職能培育檢核系統」等。	1. 維護1套畢業生流向調查平台之可用性。 2. 發布至少10項以上之校務資訊即時瀏覽儀錶板。 3. 完成當年度(Fact Sheet)概況報告1份。 4. 維護至少1套學習成效品保相關資訊平台之可用性。	低

## 重點二、培育多元專業人才，強化就業競爭力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系所發展之檢討及調整 (教務處)	依本校招生名額調整要點檢討調整系所招生名額及系所發展。	碩士班依本校招生名額調整要點第五點：調降及寄存所得之招生名額，由學校統籌運用。招生良好、具發展性之系所，得申請增加招生人數，被	充分利用本校招生名額，減少學生缺額。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調降之系所如情況特殊，仍可申請名額之流用。		
善用及拓展招生 員額 (教務處)	1.參加高中職端或其他 相關機構舉辦之大 學博覽會。 【預算】250,000元	參加主要生源之高中 職端自辦升學博覽會 或入班宣導。	在博覽會中，爭 取更多學生進入 本校攤位了解本 校相關資訊，並 可留下聯繫資 料，以供學系進 一步關懷。	低
	2.訂定各項入學獎勵 金。 【預算】 8,200,000元	1.大力卜股份有限公 司獎勵優秀學生獎 勵金【每一碩士班 至少二名，餘依學 士班在校成績排名 百分比排序提列名 額，總人數以不超 過100名為原則，每 名核發新台幣2萬 元】。(法規提請修 正中) 2.本校學生續讀本校 碩士班獎勵【依各 項獎勵資格獎 勵】。 3.獎勵外國學生就讀 【各學制獲獎學生 第一年學費及雜費 全免，並免費提供 學生宿舍。碩博班 第二年符合「前一 學年學業總成績平 均80分以上，且行 為表現無不良紀 錄，每學期操行成 績達80分以上」可 免學雜費、免費提 供學生宿舍。博班 第三年符合「前一 學年學業總成績平 均80分以上，且行 為表現無不良紀 錄，每學期操行成	各學制註冊率達 九成以上。	中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績達80分以上」可免學雜費、免費提供學生宿舍】。		
	3.針對招生成果優良系所，編列獎勵金。 【預算】 820,000元	以系、所為計算單位，招生獎勵核計方式分為三項： 1.碩士班實際註冊率80%至89.9%之系所獎勵2千元，實際註冊率90%至99.9%之系所獎勵5千元，實際註冊率100%系所獎勵1萬元。內含招生名額逾10人，每增一人獎勵比率增百分之十。(提會議修正中) 2.碩、博士生（該學年度各種入學管道錄取者）實際註冊率連續3年達百分之百，該系所獎勵1萬元。 3.系所各班別當學年度外加名額（含境外生、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實際註冊總人數乘以5千元。	1.持續鼓勵各系所積極推動招生宣導，以提升報考人數並提高實際註冊率。 2.增加外加名額之實際註冊人數。	低
	4.補助各系所至各大專校院、高中職學校及補習班等場域辦理宣導活動。 【預算】 960,000元	招生宣傳補助範圍與原則： 1.適用於校內、外之宣傳活動，包括學群講座、升學講座、展演及地區性或全國性博覽會等相關招生宣傳。 2.至校外演講者，補助演講費及差旅費，每場次總補助金額以6千元為上限，其演講費依據	各系所至少赴校外宣導1~2場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講座鐘點費支給表」，差勤及差旅費，比照「本校教職員工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p> <p>3.他校到校參觀，本校演講者以教師鐘點費之標準支應，並得酌情編列臨時工資及雜支。</p> <p>4.一系多所者補助總額每年最多以3萬元為原則，單一系所或行政單位以1萬5千元為原則，另各系所如辦理碩博班錄取生說明會，再補助系所經費，以參加之錄取生總數乘以100元，檢據覈實報支。</p> <p>5.各院、系、所得依本校教師評鑑辦法之規定，將積極參與招生宣導之教師列計加分。</p>		
	5.分析招生情形及概況，積極開拓僑生、港澳生及外籍生招收名額，俾使招生員額妥善運用。	<p>1.依據招生情形及概況，有效分配各招生管道之名額。</p> <p>2.積極參與重點式海外招生，提升本校知名度，以使僑生、港澳生及外籍生招生名額增加。</p>	<p>【僑生及港澳生】</p> <p>學士班：80名 碩士班：10名 博士班：2名</p> <p>【外國學生】</p> <p>學士班：20名 碩士班：6名 博士班：8名</p>	中
開設增能或證照課程 (教卓中心)	<p>1.辦理系所專題成果展演補助100萬</p> <p>2.推動師徒制專題實作，補助100萬</p>	<p>1.依其畢業成果展性質，動態補助10萬元，靜態補助3萬5千元</p> <p>2.依3類型進行補助，產學合作類每生補助6,000元、</p>	<p>1.辦理成果展演，成果產出數170件</p> <p>2.百萬補助，落實創新創意實作。</p>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跨域整合每生補助 2,500元、競賽類 每生補助2,000元		
規劃通識新課程 (通識教育中心)	強化通識教育課程內涵，預算需求：通識課程規劃、師資鐘點費、活動講座費、課程審查費等約100萬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依通識教育基本素養規劃素養通識及跨學院通識選修課程，讓學生選課多元化，培育學生多元文化參與的能力。</li> <li>2.持續進行通識課程檢視及規劃新課程，以較彈性的課程設計，融入生命教育、生涯發展、服務學習精神及通識基本素養，以創新、務本、專精、力行之精神，統整規劃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及內涵，陶塑學生品德之全人發展。</li> <li>3.「通識護照」之畢業門檻，引導學生從服務學習中具備人文社會關懷素養，進而產生關懷社會之行動力。</li> <li>4.微學分通識課程之設計，預期能強化學生多元、提升就業競爭力等目標。</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每學期開設核心通識必、選修課程，預計開75~90班。</li> <li>2.每年開設多元學習(含微學分)內容不同之單元課程。</li> </ol>	低
推動生命探索發展與實踐課程計畫 (通識教育中心)	執行及推動生命教育、生涯發展及服務學習課程相關計畫，預算需求：生命探索發展與實踐、願景激發與執行之演講鐘點費、參訪費等約50萬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開設「生命探索發展與實踐」三合一必修課程，透過具本校特色之生命教育、生涯發展教學活動；服務學習，培育學生具備批判思考、團隊合作及問題解決的能力，協助學生規劃及實</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每學年開設生命教育、生涯發展及服務學習必修課程28班。</li> <li>2.不定期辦理生命教育相關實體或線上講座。</li> </ol>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現自我；而此必修課程，主要由各系系主任、種子教師及本校心理諮商師協同授課，可因應各系發展特色，培育學生專業多元、強化就業競爭力及自我成長等目標。</p> <p>2.開設「願景激發與執行」課程，其內涵是延續由內而外，生命開啟的練習，可培育學生具備創新思考、自我成長等能力，養成良好的習慣及具備良好領導力的執行力。</p> <p>3.辦理生命探索、生涯發展、服務學習、願景激發相關講座。</p>		
推動人工智慧及其應用課程計畫 (通識教育中心)	執行及推動「人工智慧及其應用」課程，預算需求：教學助理工作費、教具維護費等約30萬元。	<p>1.因應全球科技快速變遷，110學年起開設「人工智慧及其應用」2學分必修通識。</p> <p>2.結合初階的程式設計與人工智慧原理及應用，使各領域學生透過體驗學習，具備基礎資訊素養。</p> <p>3.強調該課程與學生自身系所專業相互連結，激發職涯潛能，成為接軌國際脈動的跨領域人才。</p>	<p>1.每學年開設人工智慧及其應用必修課程28班。</p> <p>2.不定期舉辦實體或線上相關研習。</p>	低
執行通識講座含音樂會	1.配合本校政策及計畫舉辦講座與活動，預	1.由秘書室統籌執行，本中心配合舉	舉辦通識相關各項活動，預計每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通識教育中心)	算需求：講座鐘點費及交通費每年約15萬元。 2.舉辦音樂會(每年/10萬元)。	辦白沙講座，以培養學生宏觀的胸襟與視野。 2.舉辦通識藝文沙龍講座，孕育學生博雅內涵吸收多元化知識。	學年20場次(含音樂會每年/2~4場)。	
推動品德教育 (學務處)	1.點的培育：培育班級、宿舍、社團幹部、愛校服務種子學員、交通安全服務生等品德教育種子宣導品德教育。 2.線的傳遞：利用各類集會、活動與文宣宣導，使品德觀念內化於學生心中，並傳遞於校園各角落。 3.面的散播：藉由學生社區服務等活動，將好品德深耕於校園，並散播至社會階層。 4.預算需求： 350,000元	1.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及具體措施，共同維護並打造本校為友善校園。 2.建立自律互重的校園文化，培養人人有品的校園。	每學期辦理「愛的善天使-捐血」、「校園有品」、「有品情人」、「愛·感恩」等活動至少各1場次。	低。
鼓勵學生社團多元發展 (學務處)	1.學生社團多元活動: (1) 輔助並鼓勵學生社團多元發展，結合社區及高中以下學校進行各項服務學習活動，並配合校級慶典活動提供各社團展現舞台。 (2) 舉辦「社團幹部研習營」，培育社團幹部多元專業能力，推展各項社團活動。 (3) 辦理學生社團評鑑，藉此鼓勵各性質社團發揮創意及傳承社團精神，展現社團成效，並從校內評鑑中擇優參加全國大專校院績優社團評鑑。	1.透過多元社團活動，促進學生適性揚才與實現自我。 2.推動服務學習，培育國內外宏觀之社會公民。 3.促進學生社團之永續發展，強化學生參與課外活動之教育功能，提升大專學生進行社會參與之多元能力。	1.辦理校級活動包含社團博覽會、校慶、畢業典禮等，提供約20場次社團表演活動。 2.每學年辦理1次社團評鑑及2次社團幹部研習。 3.每年結合10-15個社團及系學會辦理教育部「教育優先區」計畫及教育部「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至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2.推動社團服務學習： 積極爭取外部補助資源，拓展學生社團服務面向，鼓勵社團運用專長服務弱勢團體或偏遠學校。</p> <p>(1)申請教育部「教育優先區」計畫結合各社團於寒暑假期間辦理偏鄉地區教育系列活動。</p> <p>(2)申請教育部「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主題計畫」，透過專案講座、實務體驗、主題工作坊、團體交流分享座談等方式，將原有學生的社團活動及志願服務活動結合，積極推展並落實服務學習。</p> <p>(3)申請教育部「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辦理社區關懷系列活動，透過課輔陪伴，服務偏鄉學童。</p> <p>3. 預算需求： 補助各社團活動費用約700,000元補助社團出隊費用約299,766元，補助社團慶典活動表演費24,600元，總計約新台幣1,024,366元。(未含教育部補助款484,520元)</p>		<p>少輔導出隊15隊。</p> <p>4. 配合服務學習計畫，預計辦理2場實務體驗活動、5場專題講座、服務學習主題式工作坊3-4場、跨社團整合成果發表會1-2場。</p>	
養成健康習慣、促進良好生活型態 (學務處)	<p>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營健康校園氛圍:</p> <p>1.健康環境建置: (1)輔導餐廳推出「元氣健康餐盒及低卡輕食餐盒」 (2)更新全校無菸標</p>	<p>1.環境建置: (1)聘請兼任營養師輔導餐廳設計「元氣健康餐盒及低卡輕食餐盒」，提供師生健康飲食。 (2)辦理校園無菸標誌</p>	<p>1. 每學期執行健康環境建置辦理。 2. 辦理健康促進系列講座。 3. 辦理健康促進活動。</p>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誌，傳達菸對身體的危害，提升衛教成效。</p> <p>(3)於愛滋週時撥放「性教育與愛滋議題」宣導片。</p> <p>2.提供健康飲食活動和身體活動教育:</p> <p>(1)辦理營養師現場教導健康飲食正確知識，鼓勵師生自主學習由營養師輔以健康營養諮詢，協助規劃健康均衡的飲食養成良好生活型態。</p> <p>(2)製作「核心覺醒」影片:放置於醫護室網頁，讓全校師生加強身體核心肌群，提高自我健康體能。</p> <p>(3)辦理「手作 DIY-低卡點心」健康飲食活動，透過講師指導DIY 低卡的點心，教導品嚐美味飲食不變重。</p> <p>3.申請教育部或衛生福利部計畫辦理健康促進活動。</p> <p>4.預算需求：兼任營養師費用80,000元；健康講座講師費80,000元；健康環境建置50,000元；健康禮品80,000元；衛教設備60,000元；衛材費用50,000元。(總計新台幣400,000元已向教育部提出計畫申請部分補助中。)</p>	<p>甄選，更新全校無菸標誌。</p> <p>(3)結合衛生局合作，於本校校慶活動時辦理校園愛滋病防治及篩檢宣導活動。</p> <p>2.透過跨處室合作以推動健康促進學校目標，並與醫療衛生機構合作，輔以誘導開發學生對健康生活型態的興趣並自主性參與相關活動，將健康習慣落實在生活中，強壯大學生的健康力。</p>		
學生職涯探索 (研發處－創新育成中心)	1. 透過各項職涯講座或工作坊協助學生自我盤點，及早進行職涯藍圖擘劃，	設計廠商與學生滿意度調查，各題以五分量表呈現，藉以貼身瞭解廠商端之需求與	職涯講座與工作坊共6場、「一對一職涯晤談」20場次、「企業說明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達成「畢業即就業」的目標。</p> <p>2. 舉辦一對一職涯晤談，提供包含業師模擬面試、諮詢師個人諮詢、完善學生求職技巧，培養學生求職意識。</p> <p>3. 透過辦理個別「企業說明會」與大型「企業博覽會」，實際提供學生媒合就業實習之契機。</p> <p>4. 辦理「企業參訪」與「職場情報講座」，讓學生面對面了解廠商用人需求與就業情報。</p> <p>5. 以上活動項目所需經費，大型「企業博覽會」預算30萬元整，其他項目計20萬元整。</p>	學生的就業目標。	會」10場次、「企業參訪」6場次、「職場情報講座」2場次、大型「企業博覽會」1場次。	
確保進修訓練品質 (進修學院)	<p>1. 配合12年國教政策，受教育部委託本校進修學院為國內教師第二專長在職進修總召學校之一，並陸續規劃開設各領域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及教師增能學分班。(100~450萬)</p> <p>2. 持續爭取政府委訓及標案，如:彰化縣政府-長青大學、勞工領袖大學等培訓計畫，提升彰師進修品牌形象。(100萬)</p> <p>3. 自辦各式證照輔導班，提升辦訓績效。(100萬)</p> <p>4. 依照潮流趨勢、市</p>	<p>1. 開班數</p> <p>2. 開班數</p> <p>3. 開班數、證照考取率</p> <p>4. 開班數</p>	<p>1. 學分班2~4班</p> <p>2. 政府委訓班18班</p> <p>3. 證照輔導班4~6班、證照考取每年約80張</p> <p>4. 非學分班8班</p>	中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場需求開辦推廣教育非學分班，以符合產業人才及社會大眾進修需求。 (150萬)			
企業委託訓練及合作 (進修學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積極爭取民間機構委辦之研習課程，如中華民國廣告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教育訓練、彰化縣工商投資發展策進會-少年頭家養成學院或巾幗學院等企業幹部培訓等課程。 (30~100萬)</li> <li>持續拓展與民間企業機構合作辦訓之契機，例如：台灣嬰幼兒教育保育發展促進會-嬰幼兒發展系列認證課程、心智圖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桌遊師資培訓等課程。透過合作培訓機制，整合中小企業及民間單位資源，跨領域推動專業人才培訓。(50萬)</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開班數、培訓人次</li> <li>合作案件數</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開班數1~2班、培訓50人次以上</li> <li>合作案件數至少1案</li> </ol>	中
開設在職進修班 (進修學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因應市場需求持續辦理多元化之碩士在職專班，以符合產業人才及社會大眾進修需求，善盡社會教育責任，以培育國內產官學界之人才。(5,600萬)</li> <li>為強化進修教育並鼓勵社會大眾繼續進修，賡續辦理各類碩士學分班(隨班</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碩士在職專班在校學生數</li> <li>開班數</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290名</li> <li>110班</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高</li> <li>低</li> </ol>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附讀、專班)。(110萬)			

### 重點三、精進教學，協助教師專業發展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通過數位學習課程認證 (教務處)	協助教師遠距課程實施，通過校內審查並聘請外部專家審查，其中包含獎勵金15000元/門，審查費5000元/門。	教育部數位課認證通過。	1門	高
教學助理協助教學 (教務處)	藉由推動課程教學助理制度，提供學生參與課程活動之機會，透過做中學的模式，深化學生專業知能學習。約挹注537萬元僱用課程教學助理(含教務處及通識 TA)。	每學期針對授課教師與修課學生進行教學助理協助教學評量。	教學助理協助教學評量分數在授課教師評分和修讀學生評分皆達4分(5點量表)	低
增購教學用書 (圖資處)	1. 配合師長教學需求，採購師長授課用教科書。 2. 蒐集各系所專業書單，充實館藏資源，以滿足師生學術研究需求。	1. 圖書採購入藏時程管控，以利師長授課使用。 2. 採購各系所專業書單，並於採購上架後提供清單供各系所參考運用。	1.於每學期開學前將師長所需教科書編目入藏。 2.各系所採購上架書單即時提供系所參考。	低
適性化教師評鑑及教師多元升等制度 (研發處)	辦理教師評鑑作業，依據評鑑結果適時檢討評鑑制度，並提相關會議討論。	完成教師評鑑作業。	完成教師評鑑作業。	低
成立教師輔助與支持團隊 (通識中心)	1. 匯集通識課程教材，並在教師工作坊討論與分享，讓教師在授課中亦能	匯集與分享通識課程教材	不定期辦理生命探索與願景激發教師社群工作坊及讀書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獲得教學相長的助益。 2.預算需求：講座鐘點費、交通費與工讀生費用每年約10萬元。		會。	
強化教師支持系統 (教卓中心)	成立校級及院系所級教師社群，至少補助50萬元	1.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師專業社群實施要點」辦理 2.校級教師專業社群：符合學校創新教學或校務發展之目標 3.院、系所級教師專業社群：以學院或系所為單位提出申請，旨在鼓勵學院或系所教師的溝通與合作，符合發展學院、系所特色、跨領域合作或申請相關計畫等目標	成立校級及院系所級教師社群共15組	低

#### 重點四、技術研究升級，提高研發能量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強化獎勵措施 (研發處)	獎勵教授積極發表高品質學術研究成果：以各種補助或獎勵措施，支持教師出席國際學術會議提升專業知識及國際能見度，鼓勵辦理或參加國際研	1.申請本校教師研究成果獎勵人數。 2.申請補助教師與研究人員參加國際學術會議或展演人數。	1.教師研究成果獎勵預計獎勵93人。 2.教師與研究人員參加國際學術會議或展演預計補助8人。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討會，透過國際學者間之互訪及擔任國際期刊審查委員等學術交流活動，激發新的研究能量，發表論文於國際知名期刊或爭取科技部計畫，進而提升本校研究成果質量。</p> <p>預算需求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教師研究成果獎勵170萬元、教師與研究人員參加國際學術會議或展演補助48萬元。</li> <li>2. 依據傑出教師獎勵辦法，辦理傑出教師評選，每位獲選教師頒發獎金3萬元，預估經費78萬元。</li> <li>3. 執行科技部第二件以上計畫獎勵要點，預算約20萬~35萬元。</li> <li>4. 辦理特聘教授遴選作業，獎勵金300萬元。</li> <li>5. 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要點，預計獎助經費約500萬元(由科技部核定)。</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每年度遴選各領域傑出教師(教學、研究、服務、通識教育)，並針對傑出年輕教師，訂定副教授以下職級支領彈性薪資人數占獲獎人數至少百分之二十。</li> <li>4. 本校教師及研究人員擔任科技部第二件以上(非產學型)計畫之主持人，且該第二件以上計畫執行期間僅支領(或未支領)1份主持費者。申請時前一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執行科技部核定第二件以上計畫，其補助經費已經撥本校且提列行政管理費者，每件頒發該案行政管理費百分之二十獎勵金。如屬多年期計畫，其餘年度經費俟核撥本校並提列行政管理費後，符合前款規定者，仍可頒發獎勵金。</li> <li>5. 完成特聘教授</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遴選26位傑出教師(包含傑出教學教師、傑出研究教師、傑出服務教師、傑出通識教育教師)。</li> <li>4. 本校執行科技部第二件以上計畫獎勵預計獎助5~12人。</li> <li>5. 遴選5~7位特聘教授。</li> <li>6. 預計獲獎勵人數達45人。</li> </ol>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遴選作業。 6.獲獎勵人數。		
發展研究中心 (研發處)	協助各研究中心提升研究成果質量、增加對外服務績效與促進產學合作計畫的執行，並每兩年對研究中心進行營運績效考核，強化進退場機制，達到有效管理及發展研究中心。	透過「研究中心」名義申請或參與之產學合作計畫依相關規定提撥行政管理費。	預計每年2-3個研究中心與民間企業進行產學合作計畫。	低(本校對研究中心經費有限度補助，若研究中心有產學合作計畫，則是為學校帶來額外的收入)
培育重點研究團隊 (研發處)	持續推動重點發展領域，提升學術研究水準：預計投入1,200萬校務基金(含經常門500萬元及資本門700萬元)，整合校內研究資源與研發能量，推動各領域跨院系合作，重點計畫經費以可型塑學校之重點特色為主軸，計畫性質須為符合本校要建立重點特色領域為方向，且有助本校發展為國內外知名之研究大學為主。 【預算：1,200萬元】	外部單位補助跨領域整合型計畫或產學合作計畫，由本校專任(案)教師擔任計畫主持人，研究團隊至少有3名成員，其中本校專任(案)教師至少2名。	補助4件重點發展計畫。	低
鼓勵爭取計畫 (研發處)	1. 辦理教師研究知能成長講座。 2. 外部來函徵件案依徵件內容對應校內師長研究專長主動發送徵件訊息。 3. 擴大行政管理費回饋款及節餘款使用範圍，增加學術研究成果並	1.108年至110年執行非科技部計畫每年平均約174件。 2.108年至110年執行科技部計畫每年平均142件。 3.依各部會來函徵件案截止日前函送申請	1.非科技部計畫170件。 2.科技部計畫145件。	中(各部會學術研究經費減少，故年度補助計畫件數不易爭取)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創造產學合作能量。</p> <p>4. 辦理計畫申請說明會、工作坊等活動，協助師長申請畫。</p> <p>5. 訂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經費補助要點」，本校專任（專案）教師或研究人員申請當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而未獲核准補助者，每案補助以3萬元為原則。(約60萬元)</p> <p>6. 本校執行科技部第二件以上計畫獎勵預計獎助5-12人(約20-35萬元)。</p> <p>7. 訂定「專題研究專案經費補助要點」，鼓勵教師積極參與研究，向外爭取補助計畫，以持續累積研究能量。(約300萬元)</p>	案，審查通過後來函通知核定通過件數。		
推廣產學合作 (研發處)	<p>提供相關獎助以鼓勵教師及研究人員積極爭取產學合作，應用研發能量建立本校重點特色，並貢獻於產業界，裨益產業技術升級與發展。</p> <p><b>【預算：37萬元】</b></p>	<p>依「本校產學合作績優獎勵規定」辦理：</p> <p>1.產學合作案於申請獎勵前一年度，已提列行政管理費者並撥入校務基金。</p> <p>2.技術移轉案於於申請獎勵前一年度授權金</p>	預計獎助37件產學合作案。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或衍生利益已撥入校務基金。 3.專利授權案於申請獎勵前一年度授權金或衍生利益已撥入校務基金。		
協助新進人員建立研究基礎 (研發處)	1.補助新進教師專題研究費，每位補助總額以新台幣15萬元為上限，提升本校新進學者之研究實力及蓄積研發能量。 2.透過「薪火相傳知識傳習夥伴計畫」，補助傳授者鐘點費，至多新台幣2萬元整。	1.鼓勵到校3年內的新進教師及研究人員，從事學術專題研究計畫，以累積個人學術研究能量。 2.由校內資深且研究表現佳的教師帶領到校5年內的新進教師，透過一對一的指導與合作方式，傳承學術研究經驗及解決問題的技巧，補助傳授者於每位受業者傳授期間內最高新台幣2萬元整。	預計協助本校3位新進教師向科技部或其他政府機關申請研究計畫、產學合作計畫或投稿本校教師研究成果獎勵辦法獎勵之期刊。	低
鼓勵學生進行研究 (研發處)	1.辦理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經驗分享會，邀請獲得指導有方師長及創作獎的學生分享其親身經歷及實際研究感受，並鼓勵學生踴躍嘗試、協助學生申請計畫。 2.於約用時，在規定額度內調高學生學習津貼，鼓勵學生投入研究，提升研	每年於截止日前將申請案函送至科技部，審查完畢後科技部來函通知獲得核定補助件數，108-110年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核定件數每年平均37件。	全校申請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核定通過30-40件。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究能力。			
推動研究倫理審查 (研發處)	辦理研究倫理教育訓練，提升研究者的自我修為，保護研究參與者之權益，同時協助師長建立益於學術發展，並可促進民眾福祉的研究方法與設計。	辦理研究倫理教育訓練活動，輔導師長研究計畫通過研究倫理審查。	辦理3~4場研究倫理教育訓練，受理40件研究倫理審查案。	低
出版專書期刊 (研發處)	為鼓勵師長以本校名義出版專書，促進知識傳承與發展，傳授專業知識，提高本校曝光度，增加活化運用智財權之效益。 預算需求：40萬元。	依「本校出版品作業施行細則」第三點辦理：作者備妥相關資料送交本校出版品規劃與管理委員會經委員初審通過，再送2~3位外審委員審查通過後予以出版，補助費最高10萬元。	預計出版2本專書	低
增加學術研究資源 (研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動教師合聘制度，優化本校學術影響力。</li> <li>2. 不定期辦理計畫申請經驗分享座談會，協助教師爭取政府機關、縣市政府、民間團體及產業界之委託計畫，符合本校發展重點特色領域經費補助要點之計畫，校務基金再予補助。</li> <li>3. 行政管理費回饋款分配學術單位運用，增加系所研究資源。</li> <li>4. 各項獎勵及補助措施支持鼓勵師長持續研究。</li> <li>5. 推廣學術研究倫理</li> </ol>	提升學校整體學術研究水準及國內外排名。	國內外大學排名取得佳績。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教育，精進學術研究品質。			
增加學術研究資源 (圖資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節流與擷節支出。</li> <li>2. 已購置電子資源使用狀況分析評估。</li> <li>3. 辦理圖書館電子資源利用教育訓練</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積極參與國內大學校院館際聯盟機制，辦理共購共享圖書資源，強化本校各系所之專業館藏之深度與廣度。</li> <li>2. 分析現有電子資源使用數據、訂定電子資源薦購機制，有效運用經費，豐富各類館藏資源。</li> <li>3. 舉辦圖書館電子資源利用教育訓練課程，以協助師生認識電子資源取用方式。</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升本校電子資源參與聯盟比例，除降低電子資源購置經費外，快速增加圖書館藏數量，提升教學與研究品質及學習環境。</li> <li>2. 每年針對已購置電子資源使用狀況進行使用效益分析評估、系所有薦購需求者，依薦購機制評估審議是否增訂，以購置最需要資源為目標，使經費達到最有效運用。</li> <li>3. 實體及線上課程併行，協助師生認識電子資源取用方式，增進資料查找及寫作技能。</li> </ol>	低

## 重點五、建設精緻典雅、健康樂活優質校園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進德校區理學院第一期大樓興建工程	興建地下一層地上六層 RC 建築，總樓地板面積 7710.26m <sup>2</sup> (3.391億元)	依預定進度興建	預定 110 年 11 月發包施工，完工期程於 113 年 01 月完工。	中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進德校區理學院第二期第一階段大樓興建工程	興建地上五層 RC 建築，總樓地板面積2715.26㎡(9800萬元)	依預定進度興建	目前規劃設計中，完工期程於112年12月前完工。	中
寶山校區經世館二館	興建地上四層 RC 建築，總樓地板面積1818.16㎡(0.6138億元)	依預定進度興建	109年4月發包施工，完工期程於110年11月完工。	低
寶山校區風雨球場新建工程	興建具有遮陽遮雨籃排球運動場，作為學生社團活動展演課後之休閒運動健身等多功能場地	依預定進度興建	目前工程規劃設計中，預定111年7月前完工。	低
建設綠色學生餐廳	1、食材透明化 2、廚餘最小化	1-1線上登錄 1-2登錄正確性 2-1生廚餘及熟廚餘分類之落實 2-2預估用餐量，減少廚餘。	1-1 100% 1-2 92% 2-1 85% 2-2 60%	低
強化財產使用效能	1.擬定並實施全校財產盤點作業。 2.完善財產管理線上化。 3.健全建築資料存檔。	1.各單位年度財產盤點缺失於當年度改善完成。 2.財物報廢及移動線上申請。 3.持續進行新建建物使用執照及竣工圖掃描存檔及編排。	1.90%。 2.85%。 3.90%	低
整修教職員宿舍	進行宿舍整修及美化，可提升住宿率，增加收入，避免空間閒置。	住宿率86%以上	88%	低

## 重點六、實現國際化願景，扮演國際學術交流的亞洲樞紐角色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深化姊妹校之交流 (國際處)	1. 與姊妹校之合作交流將以質代量，活絡且深化與重點姊妹校之實質交流（如師生互訪、研究計畫合作、推動師生移地教學，以及教育部認可大學或招	1. 師長出訪非大陸學府人次(含線上交流)。 2. 師長出訪大陸高校團數 3. 海外學府來訪	1. 每年5-6名校級師長出訪非大陸海外學府。 2. 每年5-6名校級師長出訪大	中-高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生發展性高者等)。</p> <p>2. 推動師長互訪交流：藉由互訪及舉辦研討會與說明會等提升姊妹校師生對本校之瞭解，及深化雙方合作交流項目。</p> <p>3. 預算：非大陸地區1,200,000元、大陸地區366,000元。</p>	<p>人次(含線上交流)。</p> <p>4. 大陸高校來訪人次(含線上交流)。</p>	<p>陸高校。</p> <p>3. 每年非大陸海外學府師長來訪5-8人次。</p> <p>4. 每年大陸高校師長來訪5-8人次。</p>	
鼓勵國際合作 (國際處)	<p>1. 參與國內外國際交流活動(如 APAIE、NAFSA、EAIE 三大國際教育年會)。</p> <p>2. 開發不同國家、地區(尤其歐洲、澳洲與亞洲)潛在之姊妹校，廣續落實多元化交流。</p> <p>3. 持續推動與姊妹校雙聯學制合作。</p> <p>4. 預算：參與國際交流活動550,000元。</p>	<p>1. 國內外國際交流活動參與場次。</p> <p>2. 新增姊妹校數。</p> <p>3. 新增雙聯學制案數。</p>	<p>1. 國際三大教育年會至少參與1場次，在臺國際交流活動2場次。</p> <p>2. 新增5所非大陸姊妹校。</p> <p>3. 新增1個雙聯學制合作案。</p>	中-高
推動海外招生 (國際處)	<p>1. 赴馬來西亞、印尼及泰國等新南向國家參與臺灣教育展。</p> <p>2. 透過我國駐外單位(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各校所設境外臺灣教育中心或本校駐外辦事處等管道，協助發布本校文宣資料。</p> <p>3. 透過參加海外教育展、入班宣導及善用海外校友會在當地的影響力等管道，吸引更多僑外生至本校就讀。</p> <p>4. 預算：參與馬來西亞教育展700,000元、新生入學獎學金1,500,000-2,000,000元；總計2,200,000-2,700,000元。</p>	<p>1. 參與新南向國家教育展場次。</p> <p>2. 提供本校文宣資料予我國駐外單位或學術交流機構數。</p> <p>3. 各招生管道放榜結果人次(本校及海聯會榜單)。</p>	<p>1. 參與新南向國家教育展至少2場次。</p> <p>2. 提供至少3處我國駐外單位或學術交流機構本校文宣資料。</p> <p>3. 經由各管道招生每年預計錄取80-100僑外生。</p>	中-高
強化港澳招生 (國際處)	<p>1. 每年參加海聯會舉辦之香港教育展，爭取香港僑生</p>	<p>參加場次。</p>	<p>1. 香港教育展1場。</p>	中-高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來我校就學。</p> <p>2. 每年參加海聯會舉辦之澳門教育展，爭取澳門僑生來我校就學。</p> <p>3. 預算：總計660,000元。</p>		2. 澳門教育展1場。	
推動華人文化 (國際處)	<p>1. 辦理華人文化國際營隊，招募國際人士來臺體驗華人文化。</p> <p>2. 辦理交換生台灣文化體驗之旅，使其深入了解台灣風土民情及文化。</p> <p>3. 率境外生參訪本校社會責任實踐(USR)計畫成果。</p> <p>3. 預算：辦理華人文化國際營隊150,000元；辦理臺灣體驗活動300,000元(每場次150,000元，共計2場次)。</p>	辦理場次。	<p>1. 辦理1梯次華人文化國際營隊。</p> <p>2. 辦理2場次臺灣體驗活動。</p>	中
舉辦交換生說明會 (國際處)	<p>1. 舉辦交換生說明會及交換生行前說明會，藉由返國交換生經驗分享，提供即將或計畫申請交換學生更詳細資訊。</p> <p>2. 預算：交換生說明會每場預算4,000元，8場總計32,000元；交換生行前說明會每場預算1,600元，4場總計6,400元。</p>	<p>1. 舉辦場次。</p> <p>2. 參與人次。</p>	<p>1. 每年舉辦至少8場交換生說明會(赴大陸及赴非大陸地區各4場)，每場50人參與，合計400人。</p> <p>2. 每年舉辦4場交換生行前說明會(赴大陸及赴非大陸地區各2場)，每場15-20人參加，合計60-80人。</p>	低
厚植學生國際 移動力 (國際處)	<p>1. 鼓勵學生赴海外交換、修讀雙聯學位及參與合作學校辦理之營隊，並協助學生積極申請教育部學海飛颺、學海惜珠，或協助申請其他政府或民間獎學金。</p> <p>2. 鼓勵師長帶領學生赴海外</p>	<p>1. 赴海外交換學生、修讀雙聯學位及參與海外營隊之學生人次。</p> <p>2. 境外移地學習或實見習人次。</p>	<p>1. 選送30-40名學生赴海外交換、修讀雙聯學位及參與海外營隊。</p> <p>2. 選派1-2隊海外實見習團隊。</p>	中-高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企業、機構觀摩與實見習，或與當地師生進行學術、文化交流，並協助積極申請政府補助（如學海築夢、新南向學海築夢等）。</p> <p>3. 舉辦翱翔國際教育系列講座，藉由提供國際教育、生活、文化及語言等資訊培育學生國際移動力。</p> <p>4. 每年選派學生參與大陸地區短期文化交流活動，以提升本校學生對兩岸文化的了解及增進本校與姐妹校的交流。</p> <p>5. 預算：境外移地學習或實見習1,000,000元；翱翔國際教育系列講座每場預算4,000元，6場總計2,4000元；選派學生參與大陸文化交流80,000（每團約26,000元）。</p>	<p>3. 舉辦翱翔國際教育系列講座場次。</p> <p>4. 學生參與之文化交流大陸營隊校數。</p>	<p>3. 舉辦翱翔國際教育系列講座6場。</p> <p>4. 每年參與1-2校以上大陸姐妹校營隊。</p>	
建設國際校園環境 (國際處)	<p>1. 辦理本校國際友善大使學生國際化培訓課程，提升外籍生服助水準。</p> <p>2. 支援總務處校園環境雙語化譯文校訂作業。</p> <p>4. 預算：友善大使學生國際化培訓課程20,000元。</p>	1. 辦理國際友善大使培訓梯次數。	1. 辦理3場國際友善大使培訓課程。	中
加速社區國際化 (國際處)	協辦或參與中央或地方政府相關計畫，邀請境外生參與社區交流活動。	參與場次。	協辦或參與1場次中央或地方政府相關計畫。	中
國際學術交流 (國際處)	<p>1. 持續鼓勵院所系主辦術研討會等國際性會議，邀請海外學府共襄盛舉，提升本校師生與國外與會學者進行學術交流。</p> <p>2. 延攬國外人才或邀請知名學者來校講學與交流：提供經費補助，邀請國外知名專家學者來校講學、協同授課、協助系所研發課</p>	<p>1. 延攬或邀請國外優秀人才蒞校或線上講學、共同研究、指導學生、參與國際會議、工作坊(國際學者專家人次)。</p> <p>2. 辦理本校及海</p>	<p>1. 延攬或邀請12名國外學者。</p> <p>2. 辦理1次與海外系所或教師之學術交流媒合活動。</p> <p>3. 透過 TEEP 計畫辦理姊妹校碩博班學生8-</p>	中-高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程、協助論文指導、教學觀摩或設立工作坊等，提供師生親炙大師之機會，以實質國際交流增益校園學術成長。</p> <p>3. 鼓勵本校與海外學府相關專業領域系所及教師聯繫，分享研究成果，尋求未來跨國/校學術合作之機會。</p> <p>4. 透過教育部 TEEP 計畫辦理姊妹校碩博班學生8-10名來校研究。</p> <p>5. 預算：舉辦國際會議及延攬國外人才1,500,000元、TEEP 計畫900,000元。</p>	<p>外學府相關專業系所及教師之學術交流媒合於任何形式下活動件數。</p> <p>3. TEEP 計畫來校人數。</p>	10名來校研究。	
開設全英課程 (教務處)	鼓勵各院、系、所設立全英語學分學程及各領域教師配合學校專案開設全英語課程以加速本校國際化，擬每年核發獎勵金約新台幣60萬元以茲推動。	提升國際學生及交換生修讀本校意願並提升本國學生英語能力，強化國際競爭力。	<p>1.增加全英語授課課程數與擴展課程多元性，以充分滿足國際學生及交換生之學習需求。</p> <p>2.提高本校學生修課人數及參與度，以提升並強化學生國際交流能力。</p>	低
推動境外在職進修班 (進修學院)	與東南亞或其他境外地區學校或機構合作開設在職進修與訓練課程 (161萬)。	持續營運班數	2案(班)	中
多元語文學習 (語文中心)	<p>1.開辦多樣化語言課程、英文實務應用講座，提供學生增進語言能力的學習管道。</p> <p>2.提供多元的語文學習資源，辦理英語咖啡坊，強化學生口說能力及英語自主學習能力。</p> <p>預算:【92萬元】</p>	<p>1.開班數</p> <p>2.講座場次</p> <p>3.自主學習場次</p>	<p>1.開班數至少10班，培訓至少150人次</p> <p>2. 3場次</p> <p>3. 10場次</p>	低
客製化華語文學習	3.調查來校國際學生華語文能力及學習需求。以密集	開班數	1場次	中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語文中心)	方式專(小)班授課，提供國際交換生初、中、高程度華語課程。 預算:【50萬元】			
開辦華語文學 習班 (語文中心)	1.開拓生源，辦理外籍人士華語學季班。 2.辦理海外青年華語研習班隊。 預算:【50萬元】	開班數	4班	中
華語文師資培 訓 (語文中心)	每年定期開設華語文師資培訓專班培養華語文師資，強化國家華語文教學實力，並透過中心班隊提供教學實習機會，以期留用優秀人才，培養專屬師資。 預算:【20萬元】	開班數	1班	中
提升華語文學 習績效 (語文中心)	1.開設分級華語學分班 2.辦理華語教師研習講座或華語小老師培訓課程，增進本校華語教學能量。 預算:【30萬元】	1.開班數 2.講座或培訓課程場次	1.1班 2.2場次	低

## 重點七、形塑師資培育典範，強化師範特色領域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組成師資培育小 組	1.持續推動補助各師資培育學系成立師培小組(15萬) 2.補助各師資培育學系成立教學知能學習社群(15萬)	1. 召開師培小組補助計畫及分享交流會 2. 持續邀請學系參與補助計畫及社群	1-1.至少辦理1場次 1-2.至少5個學系提出申請。 2-1.至少辦理1場次 2-2.至少組成6個社群。	低
師資生職涯探索	適性揚才－師資生職涯探索與專業成長(46萬)	1.擬定教育學程生甄選施測時程及辦理情境判斷、工作價值觀及人格測驗測驗。 2.導入優質業師於	1.本校辦理教育學程生甄選時，100%考生至師資生潛能測驗系統施測。 2.1/2以上師資培育學系引入業師輔導師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教育專業課程進行協同教學並或辦理教學現場實務觀摩交流。	資生。	
提升師資生品德與人文關懷素養	開設人文關懷系列課程(本校教師鐘點費)	透過開設人文關懷系列課程提昇師資生品與人文關懷素養。	每學期開設2門以上人文關懷系列課程。	低
強化師資生專業教學知能	1.教育學程增能工作坊，於每學期期末辦理(2萬5*2=5萬) 2.教育知能檢定命題費(由計畫案支應，若無計畫案則暫緩邀聘命題) 3.實習學生閱讀理解導入有效教學並提昇考試解題分析(12萬)	1.辦理教育學程增能工作坊，提升師資生專業知能。 2.藉由教育知能檢定，增進師資生對自我教學知能鑑定。 3.採講座或座談的方式，進行閱讀專業課程或專題演講。	1.預計開放100位師資生參與教育學程增能工作坊。 2.教育知能檢定預計開放2,000人次參與，報名情形約為1成5，依照最近一次參與情形約為2成，預估希望達到120人次參與。 3.約300名實習學生參與各科增能學習。 4.各師資培育學系約20名師資生參與學習營，提昇解題技巧。	低
強化產業、現場實習	1.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67萬) 2.營造實務與務實的職前師資培育課程(50萬)	1.甄選師資生教育服務團隊落實對於弱勢學生的教育實踐。 2.藉由大學教師、中學教師與師資生志工三方在教學現場的臨床試導與諮詢，即時回饋並修正教學計畫。	1.每年合作服務2間中學偏鄉學校，約50位師資生參與。 2.大學教師、中學教師和教育志工三方互動的參與人數至少100位師生參與。	低
教學現場研究	攜手並進-串聯在地的區域教育協作(100萬)	1.認養偏鄉學校以駐點輔導方式進行實地輔導，提供專業諮詢。 2.辦理研習活動與工作坊，建	1.進行實地輔導、專業諮詢約25場次。 2.各領域或群科教師專長進修約10場次。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構教師專業發展社群等方面給予專業協助。		
培用專業社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構學校輔導教師職前訓練階段整合所學平台(50萬)</li> <li>2. 導入優質業師於教育專業課程進行協同教學並辦理教學現場實務觀摩交流(20萬)</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1.發展學校輔導師資培育與專業發展社群</li> <li>1-2.辦理良師楷模與見習學習活動</li> <li>1-3.推動大四學生學校輔導工作微型實習</li> <li>2-1.導入優質業師於教育專業課程進行協同教學或辦理教學現場實務觀摩交流</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1.每學期至少一次社群會議</li> <li>1-2.業師講座及見習8場</li> <li>1-3.微型實習後辦理成果發表</li> <li>2-1.1/2以上師資培育學系引入業師輔導師資生。</li> </ol>	低
輔導弱勢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32萬)</li> <li>2. 辦理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670萬)</li> <li>3. 補助教育實習機構指導費(280萬)</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甄選師資生教育服務團隊落實對於弱勢學生的教育實踐。</li> <li>2.培育具社會關懷及教育熱忱之優質專業教師，發展師資培育特色，形塑師資培育良師典範。</li> <li>3.補助每位實習學生之實習輔導教師指導費。</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每年合作服務2間中學偏鄉學校，約50位師資生參與。</li> <li>2.每學年度甄選一次師資培育獎學金，以弱勢師資生為優先，其所占名額以本校總核定名額之30%為原則，至多核發一學年，獎學金額度每人每月新臺幣8,000元(110學年度70個名額)。</li> <li>3.每年合作之教育實習機構約200校，預計補助350位實習學生之教育實習機構輔導老師。</li> </ol>	低
輔導弱勢學生 (科教中心)	<p>(子計畫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提昇原民偏鄉學生之生物科教活動</li> <li>2.原民偏鄉學生科學素養之培育</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認養偏鄉或原民學校以駐點輔導方式進行到校生物實驗活動或創意與趣味活動輔導學生，並提供教師專業諮詢。</li> <li>2.藉由師培生擔任</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參與活動人數200人以上</li> <li>2.增能活動輔導次數6-10場次以上</li> </ol>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實驗課程助教，協助教學活動之進行並培養其教學能力。 3.建立教學與諮詢平台，提供跨系所與跨校有興趣之教師貢獻其教學專長，以惠及偏鄉、原民學生		
輔導中小學科學發展 (科教中心)	(子計畫一) 1.教師探究教學之增能 2.生態教學教師增能活動	1.以工作坊或教學觀摩方式，培養中小學教師之科學探究教學能力。 2.以戶外教學或教學觀摩方式，培養中小學教師之生態教學教學能力與規劃生態教學路線能力。 3.藉由師培生擔任戶外教學或實驗課程助教，協助教學活動之進行並培養其教學能力。	1.參與活動人數50人以上 2.增能活動輔導次數3-5場次以上	低
	(子計畫二) 1.教師工作坊2~3場次 2.輔導教師專業社群 3.探究營隊參與活動人數60人	1.1推行在職教師與職前教師的專業成長。運用跨領域概念的特質，可著重系統性、全面性的思考與問題解決。 1.2運用生活中的範例，提供在職教師思考科學/數學家的思考與探究方法，轉化為課程設計。 2.擔任輔導社群的角色，邀請中部的中學數理教師	(子計畫二) 1.教師工作坊2~3場次 2.輔導2~3個社群 3.參與活動人數150人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p>形成探究教學社群，協助社群運作與解決教學設計的問題，並引進外部資源讓社群運作順利。</p> <p>3.辦理「Everyday Science 科學就在你身邊營隊」，每梯次1天或2個半天，共4~6梯次，每梯次約20人。</p>		
	<p>(子計畫三)</p> <p>1.探究與實作教師增能工作坊(預算需求)</p> <p>2.實施探究與實作活動(預算需求)</p> <p>3.分析學生學習證據改進探究與實作活動設計教師工作坊(預算需求)</p> <p>4.觀察與輔導教師探究與實作的實施(預算需求)</p>	<p>1.認養一個高中，以教師工作坊、觀摩和輔導方式，提升高中教師設計和實施探究與實作課程。</p> <p>2.藉由工作坊，分析學生學習證據，增進教師修改探究與實作課程的能力。</p> <p>3.藉由師培生擔任探究與實作課程助教，協助活動之實施，以及參與和教師討論探究與實作課程，培養其教學與設計課程能力。</p>	<p>(子計畫三)</p> <p>1.教師增能工作坊 4~5場次</p> <p>2.探究與實作活動 4~5場次</p> <p>3.觀摩與輔導教師探究與實作教學3~4場次</p> <p>4.參與活動人數200人</p>	
推動優質化特殊教育 (特教中心)	申請教育部計畫推動優質化特殊教育	<p>1.辦理輔導區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聯繫會報與工作協調會</p> <p>2.辦理增能研習。</p> <p>3.辦理特教刊物「特教園丁」。</p>	<p>1.輔導區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聯繫會報與工作協調會各至少1場次。</p> <p>2.增能研習至少10場。</p> <p>3.特教刊物「特教園丁」編印至少2期。</p>	低
加強特殊教育諮詢與輔導訪視 (特教中心)	申請教育部計畫以加強特殊教育諮詢與輔導訪視	<p>1-1.提供每學期諮詢服務。</p> <p>1-2.印製諮詢服務</p>	<p>1-1.提供每學期各18週諮詢服務。</p> <p>1-2.印製諮詢服務宣</p>	低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宣傳卡及海報。 2.輔導區內之大專校院辦理到校輔導訪視。	傳卡及海報 1,500份，寄發輔導區各教育階段學校、政府相關部門、醫療院所、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家長團體。 2.每年度至少對輔導區內之大專校院辦理每校至少1次之到校輔導訪視。	
協助輔導大區大專校院學校辦理學生之特殊教育鑑定工作 (特教中心)	申請教育部計畫以協助輔導區辦理特殊教育鑑定與輔導工作	1.辦理大專特殊教育鑑定工作說明會。 2.辦理大專特殊教育提報鑑定資料書面審查作業。 3.辦理大專特殊教育鑑定初審會議。	1.每年度辦理兩梯次大專特殊教育鑑定說明會 2.每年度辦理兩梯次大專特殊教育提報鑑定資料書審作業 3.每年度辦理兩梯次大專特殊教育鑑定初審會議	低
推廣環境教育 (環教中心)	1. 每年開辦環境教育人員認證24暨33小時研習，預算約280,000元，視招生狀況而有調整。 2. 每年爭取計畫補助開辦環境教育人員展延增能研習，預算約250,000元，視招課程安排而有調整。 3. 每年爭取計畫補助開辦120小時訓練課程，預算約960,000元，視招生狀況而有調整。 4. 與機構及民間團體建立夥伴關係。	1. 每年每班招生人數達40人為目標。預估33小時研習班招收40名學員，收入280,000元，盈餘約82,549元。預估120小時訓練班招收40名學員，收入960,000元，盈餘約123,098元。 2. 協助通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比率為90%。 3. 環境教育人員展延增能研習，預計招數學員40名，爭取計畫補助約250,000元。	1.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24暨33小時研習風險評估-中。 2. 爭取計畫補助環境教育人員展延增能研習風險評估-中。 3. 爭取計畫補助環境教育人員認證120小時訓練風險評估-高	中

## 重點八、提升高等教育公共性，善盡社會責任

策略	具體措施 (含預算需求)	預期效益		風險 評估
		衡量標準 (操作型定義)	目標值	
完善弱勢生協助 機制 (教卓中心)	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進入公立大學就讀比例逐年提升；預計補助2,100,000元	鼓勵各系所積極提供優先錄取名額，保障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就學機會	20人	中
		第二階段甄試補助面試住宿及交通人數	補助面試住宿及交通費預計24位，預計補助50,000元	中
	透過輔導機制協助經濟不利學生人數情形；獎勵金預計11,800,000元	針對各類經濟不利學生統計接受輔導人次與獎勵金	1.預計輔導人次達1,700人 2.預計核發獎勵金達11,800,000元	中
推行大學社責任的相關課程與相關活動 (教卓中心)	開設「大學精神」、「立足彰師」及「在地認同」相關議題課程，經費預計10萬元	開設相關議題課程	6門	低
強化在地機構的連結，共同探索議題 (教卓中心)	辦理USR統整概念工作坊、講座及各類競賽或成果展(每年受益學生數)，經費預計10萬元	每年受益學生數/在地社區認同度(5等量表)	550人次/ 4分(5點量表)	低
校務資訊透明化，多元監督學校發展與決策 (校務研究中心)	校務資訊發布於校務資訊公開專區網站	校務相關資訊發布於校務資訊公開專區網站	1.發布校務資訊、財務資訊、學雜費與就學補助、學校其他重要資訊、內控內稽執行情形。 2.完成當年度(Fact Sheet)概況報告。	低

## 五、財務預測

111 至 113 年度本校可用資金變化情形預計如下表，主要係參酌 109 年度決算、110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教育部年度基本需求補助及績效型補助額度、教育部專案計畫補助及本校各業務權責單位提供之收支概況資料彙編調整估列。

1. 當期經常門現金收入情形：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依教育部 111 年度基本需求補助預估，其他補助收入參酌 109 年度教育部專案計畫補助概估，餘依本校各業務權責單位提供之資料彙總估列。
2. 當期經常門現金支出情形：教學訓輔、管總費用及雜項費用係依總務處提供之水電費、外包費、折舊及攤銷及人事室提供之用人費用，參酌 109 年度決算及 110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調整估列，餘均依本校各業務權責單位提供之資料彙總估列。
3. 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情形：依 111 年度教育部基本需求補助額度，加計教育部資本門專案計畫補助概估數估列。
4. 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情形：依 111 年度教育部基本需求補助額度，加計教育部資本門專案計畫補助並參酌 109 年度實際執行狀況概估，及總務處提供之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遞延借項等營繕工程預算資料彙總估列。
5. 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及須償還負債：參酌 109 年度決算及 110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調整估列。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

111 年至 113 年

單位：千元

項目	111 年預計 數(*1)	112 年預計 數	113 年預計 數
期初現金及定存 (A)	1,153,800	1,139,476	1,041,383
加：當期經常門現金收入情形 (B)	1,716,437	1,721,464	1,721,723
減：當期經常門現金支出情形 (C)	1,648,991	1,652,327	1,654,995
加：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情形 (D)	68,042	68,042	68,042
減：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情形 (E)	149,647	235,107	270,747
加：當期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情形 (F)	-	-	-
加：當期長期投資淨(增)減情形 (G)	-	-	-
加：當期長期債務舉借 (H)	-	-	-
減：當期長期債務償還 (I)	-	-	-
加：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 (J)	-165	-165	-165
期末現金及定存 (K=A+B-C+D-E+F+G+H-I+J)	1,139,476	1,041,383	905,241
加：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 (L)	29,786	29,786	29,786
減：期末短期須償還負債 (M)	460,548	460,548	460,548
減：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 (N)	-	-	-

期末可用資金預測 (O=K+L-M-N)						708,714	610,621	474,479
其他重要財務資訊								
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						336,560	186,100	-
政府補助								-
由學校已提撥之準備金支應								-
由學校可用資金支應						336,560	186,100	-
外借資金						-	-	-
長期債務	借款年度	償還期間	計畫自償率	借款利率	債務總額	111 年餘額	112 年餘額	113 年餘額
債務項目(*4)								

- 註 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2：經常門現金收入包括政府補助收入與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與受贈收入等自籌收入，並扣除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3：經常門現金支出係指支出效益及於當年之現金支出，如人事費、水電費、維護費及獎助學金等。
- 4：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係指各政府機關補助款屬指定用於增置動產、不動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 5：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係指支出效益及於當年及以後年度之現金支出，包括增置動產、不動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 6：流動金融資產係指預期於一年內變現之金融資產，但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 7：投資係指採權益法之投資、非流動金融資產及其他長期投資等，但不含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8：長期債務係指償還期限在一年以上長期借款等。
- 9：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係指經常門現金收支、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支、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投資淨增減與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以外，其他影響期末現金之合計數。
- 10：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
- 11：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 12：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 13：其他重要財務資訊至少應包括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及長期債務，係在衡量學校以後年度應(或很有可能)給付現金數額，其中由學校可用資金支應之營建工程預算與長期債務無法自償部分，將由學校期末可用資金、以後年度經常門現金收支結餘與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支結餘等支應。
- 14：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係指可行性評估業經行政院或本部核定之營建工程，其截至當年底尚未編列完成之工程預算數，該等預算數預計於以後年度編列。
- 15：前項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財源：政府補助係指由本部或其他政府機關補助；由學校已提撥之準備金支應係指由不包含於現金及定存內，已提撥之改良及擴充準備金或其他準備金支應；外借資金係指向銀行舉借長期債務支應。

## 111 年度投資規劃

為確保校務基金永續經營，加強本校財務規劃，提升校務發展之效益。本校投資管理小組每三個月開會一次，在安全保本之投資目標前提下，儘可能尋求活化校務資金、掌握投資契機與進行資金調度的最佳時機。基於本校校務基金主要收入來源為政府撥付預算及學雜費收入，理財投資方式採審慎評估方式進行。

110 年資金存放於公民營金融機構為主，將資金以定存方式辦理。惟市場游資過剩，目前往來公股銀行已不願再吸收本校新的一般定期存款。經投資管理小組 106 年度第 3 次會議決議，於其他民營銀行開立存款新戶，並積極爭取優惠條件辦理定期存款，冀能增加利息收入。

依據 110 年 10 月 12 日投資管理小組 110 年度第 4 次會議討論：111 年度投資規劃如下：

考量現階段中美貿易爭戰期間，全球經濟景氣極不穩定，為安全起見，資金仍以存放於公民營金融機構以定存方式為主辦理，又為避免大額定期存款利息較低，故均依據銀行公告一般定存門檻分天期存入，且定存期間儘量以一年以上為原則，以獲取較高利息。日後投資管理小組仍將持續關注市場動態，以掌握購買投資型金融商品(如：外幣存款、共同基金及股票等…)最佳時機，並於財務金融專業委員審慎評估且提出規劃後執行，以提高校務基金收益。

預期效益：

降低活存現金存量，以減少閒置資金，增加定存利息，本校不定期評估將利率較低的銀行定存逐步解除，改存利率較高的郵局定存，且定存期間儘量以較長年限為原則(單筆 500 萬以下平均利率為 0.827%)，約估達成 110 年定存利息收入為 1,000 萬元。

本案於 110 年 10 月 12 日投資管理小組會議審議通過後，續提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進行審議。

# 七、附錄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教育部主管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編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預算目次

###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	1-19
二、預算表	
(一) 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	21-23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	24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	25-26
(二) 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	27
2.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	28
3.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	29
4.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	30-40
5.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	41-42
6.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3-45
7.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	46-47
8.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	48-50
9.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52-53
1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54-55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56-57
12. 資產折舊明細表 .....	58-59
13. 資產報廢明細表 .....	60
14.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	61
(三) 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及說明 .....	63-64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	65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	66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	68-69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	70-73

-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74
- (四) 附錄
  - 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75
  - 2.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76

##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

本校自 87 年度起配合教育部「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實施，由公務預算改為校務基金，加強吸收社會資源投入教育，並提升資源使用效率。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為完整表達學校預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嗣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 1 人，綜理校務，對外代表本大學；副校長 2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學校設有：

#### (一)教學單位：

1. 教育學院：輔導與諮商學系（含碩士班、婚姻與家族治療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特殊教育學系（含碩士班、資賦優異教育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教育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復健諮商研究所。

2. 理學院：科學教育研究所（含碩士班、博士班）、數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物理學系（含碩士班、博士班）、生物學系（含碩士班、生物技術碩士班）、化學系（含碩士班）、光電科技研究所（含碩士班、博士班）、統計資訊研究所。
  3. 技術及職業教育學院：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含碩士班、數位學習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車輛科技研究所。
  4. 文學院：英語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國文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地理學系（含碩士班、地理暨環境資源博士班）、美術學系（含碩士班、藝術教育碩士班）、兒童英語研究所、翻譯研究所、台灣文學研究所(碩士班)、歷史學研究所。
  5. 工學院：機電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電機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電子工程學系（含碩士班）、資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物聯網碩士班）、電信工程學研究所。
  6. 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含碩士班、數位內容科技與管理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會計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企業管理學系（含碩士班、行銷與流通管理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財務金融技術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
  7. 社會科學暨體育學院：運動學系(含應用運動科學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運動健康研究所、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含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 (二)行政單位：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國際暨兩岸事務處、進修學院、圖書與資訊處、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師資培育中心、體育室、學生心理諮商與輔導中心、校友服務中心、教學卓越中心、通識教育中心、語文中心、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

心、校務研究中心、寶山校區聯合服務中心等 20 個單位。

(三)研究推廣單位：社區心理諮商及潛能發展中心、特殊教育中心、科學教育中心、技職教育中心、環境教育中心 etc 5 個中心。

(四)各種委員會：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發展諮詢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國際合作交流委員會、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評鑑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安全衛生委員會等 10 個委員會。

###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一、前(109)年度決算結果：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15 億 8,624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15 億 0,686 萬 7 千元，增加 7,937 萬 8 千元，約 5.27%。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17 億 4,802 萬元，較預算數 16 億 7,227 萬 8 千元，增加 7,574 萬 2 千元，約 4.53%。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 億 1,147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8,251 萬 2 千元，增加 2,896 萬 4 千元，約 35.10%，主要係利息收入、受贈收入、雜項收入等實際收入數較預算數多。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5,812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5,016 萬 8 千元，增加 795 萬 6 千元，約 15.86%，主要為雜項費用較預算增加所致。

(五)收支餘絀：決算短絀數為 1 億 0,842 萬 3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1 億 3,306 萬 7 千元，減少短絀 2,464 萬 4 千元，約 18.52%，主要係

推廣教育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等實際收入數較預算數多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 2 億 8,410 萬 1 千元，可用預算數 3 億 0,935 萬 4 千元，執行率約 91.84%。

## 二、上(110)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業務收入：實際業務收入 7 億 3,288 萬 7 千元，較預計數 7 億 5,802 萬 7 千元，減少 2,514 萬元，減少 3.32%。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7 億 5,621 萬元，較預計數 8 億 0,040 萬 1 千元，減少 4,419 萬 1 千元，減少 5.52%。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業務外收入 5,299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4,605 萬 2 千元，增加 694 萬元，增加 15.07%，主要係受贈收入及雜項收入較預計多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業務外費用 2,608 萬元，較預計數 2,856 萬 4 千元，減少 248 萬 4 千元，減少 8.70%。

(五)收支餘絀：實際賸餘數 358 萬 9 千元，較預計短絀數 2,488 萬 6 千元，反絀為餘，相差 2,847 萬 5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利息收入、受贈收入及雜項收入較預計多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實際執行數 5,188 萬 9 千元，占預計數 6,407 萬 3 千元，執行率約 80.98%，主要係理學院第一期大樓興建工程經 2 次招標流標，以致有付款進度落後，及部分設備採購尚在申請報支中所致。

## 參、業務計畫：

### 一、營運計畫：

#### (一)教學目標：

1. 培育多元專業人才，強化就業競爭力：

- (1)善用及拓展招生員額，並積極參加高中職端或其他相關機構舉辦之大學博覽會，以提升本校知名度；另訂定各項入學獎勵金，廣招優秀國內外學生；獎勵招生成果優良系所及補助各系所辦理宣導活動；積極參與重點式海外招生，開拓僑生、港澳生及外籍生招收名額。預計各學制註冊率達九成以上；僑生及港澳生部分招收學士班 80 名、碩士班 10 名、博士班 2 名以及外國學生部分招收學士班 20 名、碩士班 6 名、博士班 8 名。
- (2)開設增能、證照課程、鼓勵系所專題成果展演，以增加學生專業及跨領域能力，並鼓勵學生考取證照提升自我職場競爭力，預計開設 24 門增能或證照課程、獎勵證照 225 張；辦理成果展演，成果產出數 160 件。
- (3)依通識教育基本素養規劃博雅選修課程，培養學生多元文化參與能力，並持續進行通識課程檢視及規劃新課程，預計每學期開設博雅必、選修課程 75~80 班以及開設多元學習(含微學分)內容不同之單元課程。
- (4)推動生命教育、生涯發展及服務學習課程計畫，透過具本校特色之生命教育、生涯發展教學活動、服務學習，培養學生具備批判思考、團隊合作及問題解決能力，預計每學年開設生命教育、生涯發展及服務學習必修課程 28 班以及每學期辦理講座 3 場次。
- (5)舉辦通識講座，以培養學生宏觀胸襟及視野，並可孕育學生博雅內涵吸收多元文化知識，預計舉辦各項活動每學年 20 場次(每學期各 10 場次)。
- (6)推動品德教育，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及具體措施，共同維護並打造友善校園，建立自律互重文化，培養人人有品的校園，預計每學期辦理「愛的善天使-捐血」、「校園有品」、「有品情人」、「愛·感恩」等活動至少各 1 場次。

- (7)鼓勵學生社團多元發展，結合社區及高中以下學校進行各項服務學習活動，舉辦「社團幹部研習營」，培育幹部多元專業能力，辦理社團評鑑，推動社團服務學習，拓展社團服務面向，預計辦理校級活動包含社團博覽會、校慶、畢業典禮等，提供約 20 場次社團表演活動，每學年 1 次社團評鑑及 2 次社團幹部研習，結合 10-15 個社團及系學會辦理教育部「教育優先區」計畫及教育部「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至少輔導出隊 15 隊，配合服務學習計畫，預計辦理 2 場實務體驗活動、5 場專題講座、服務學習主題式工作坊 3-4 場、跨社團整合成果發表會 1-2 場。
- (8)確保各項訓練進修品質，配合 12 年國教政策，陸續規劃開設各領域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及教師增能學分班，另亦持續爭取政府委訓標案、自辦各式證照輔導班及依照潮流趨勢、市場需求開辦推廣教育非學分班。預計開設各領域教師在職進修增能學分班或第二專長學分班 4 班以上、政府委訓班 18 班、證照輔導班 4-6 班、非學分班 8 班及輔導證照考取約 80 張。
- (9)企業委託訓練及合作機制，積極爭取民間機構委辦之研習課程，並持續拓展與企業機構合作辦訓之契機，透過合作培訓機制，整合中小企業及民間單位資源，跨領域推動專業人才培育。預計民間機構委辦至少 2~3 班、與企業合作辦訓至少 1 案。
- (10)持續辦理多元化之碩士在職進修學位班，以符應產業人才及社會大眾進修需求，善盡社會教育責任，另為強化進修教育並鼓勵社會大眾繼續進修，賡續辦理各類碩士學分班。預計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學生數 1,290 名、碩士學分班(隨班附讀、專班) 110 班。

## 2. 精進教學，協助教師專業發展：

- (1)運用資訊科技，落實問題解決，預計修讀程式設計課程人數學

士班修讀人數達 2,448 人；提升學生程式設計能力，預計每年度辦理 1 場程式設計競賽；辦理相關增能活動與工作坊，預計教師參與社群數 10 位，參與活動人次 20 人次。

- (2) 通過數位學習課程認證，協助教師實施遠距課程，通過校內審查並聘請外部專家審查，預計通過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 1 門。
- (3) 教學助理協助教學，藉由推動課程學習教學助理制度，提供學生參與課程學習活動之機會，透過做中學的模式，深化學生專業知能學習，期教學助理協助教學評量分數在授課教師評分和修讀學生評分皆達 4 分(5 點量表)。
- (4) 推動適性化教師評鑑及教師多元升等制度，辦理教師評鑑作業，依據評鑑結果適時檢討評鑑制度，並提相關會議討論，完成教師評鑑作業。
- (5) 成立教師輔助與支持團隊，開發通識課程新教材，並在教師工作坊討論與分享，讓教師在授課中亦能獲得教學相長的助益。
- (6) 強化教師專業支持系統，鼓勵教師成立校級及院系所級教師社群。預計成立校級及院系所級教師社群 15 組。

### 3. 實現國際化願景，扮演國際學術交流的亞洲樞紐角色：

- (1) 深化姊妹校之交流，預計 5-6 名校級師長出訪非大陸海外學府；校級師長出訪大陸高校 2 團；非大陸海外學府師長來訪 5-8 人次；大陸高校師長來訪 5-8 人次。
- (2) 鼓勵國際合作，預計新增 5 所非大陸姊妹校及 1 個雙聯學制合作案；參與國內外國際交流活動，國際三大教育年會至少參與 1 場次，在臺國際交流活動 2 場次。
- (3) 推動海外招生，預計參與新南向國家教育展至少 2 場次；提供至少 3 處我國駐外單位或學術交流機構本校文宣資料；經由各管道招生預計錄取 80-100 名僑外生。
- (4) 強化港澳招生，預計參加海聯會舉辦之香港教育展及澳門教育

展各 1 場，爭取港澳僑生來我校就學。

- (5) 推動華人文化，預計辦理 1 梯次華人文化國際營隊；2 場次臺灣體驗活動。
- (6) 舉辦交換生說明會，預計舉辦至少 8 場說明會（赴大陸及赴非大陸地區各 4 場），每場 50 人次參與，合計 400 人次；4 場交換生行前說明會（赴大陸及赴非大陸地區各 2 場），每場 20 人參加，合計 80 人。
- (7) 厚植學生國際移動力，預計選 30-40 名學生赴海外交換、修讀雙聯學位及參與海外營隊；選派 1-2 隊海外實見習團隊；參與 3 校以上大陸姐妹校營隊；舉辦翱翔國際教育系列講座 6 場。
- (8) 為加強國際學術交流，預計延攬 12 名國外人才或邀請知名學者來校講學與交流，實質國際交流增益學術成長；辦理 1 次與海外系所或教師學術交流媒合活動，鼓勵與海外學府相關專業領域系所及教師聯繫，分享研究成果；透過教育部 TEEP 計畫辦理姊妹校碩博班學生 8-10 名來校研究，強化國際學術交流。
- (9) 開設全英課程，頒發全英授課獎勵金，鼓勵各院、系、所設立全英語學分學程及各領域教師配合學校專案開設全英語課程加速本校國際化，以提升國際學生及交換生修讀本校意願並提升本國學生英語能力。
- (10) 推動境外在職進修班，與東南亞或其他境外地區學校或機構合作開設在職進修與訓練課程，預計 3 案(班)。
- (11) 開辦多樣化語言課程、英文實務應用講座，提供學生增進語言能力的學習管道，預計開班數至少 10 班，培訓至少 150 人次，辦理語言講座 5 場次，自主學習 10 場次。
- (12) 客製化華語文學習，以密集式上課方式，專(小)班制方式授課，與更多民間產業、公民營機構簽署策略聯盟合作計畫及委託訓練課程案，預計開設 2 班。

- (13)開辦華語文學習班，預計開辦 4 班外籍人士華語學季班及配合計畫辦理海外青年華語研習班隊。
- (14)定期開設華語文師資培訓專班培養華語文師資，強化華語文教學實力，透過中心班隊提供教學實習機會，留用優秀人才，培養專屬師資，預計開設 1 班。
- (15)提升華語文學習績效，預計開設學分班 1 班；辦理華語教師研習講座 2 場次，以增進華語教師教學能量。

#### 4. 形塑師資培育典範，強化師範特色領域：

- (1)組成師資培育小組，預計至少辦理各 1 場次說明會及分享交流會；成立教學知能學習社群，預計至少組成 6 個社群。
- (2)師資生職涯探索，預計辦理教育學程生甄選時，100%考生實施情境判斷、工作價值觀及人格測驗；1/2 以上師資培育學系引入業師輔導師資生。
- (3)提升師資生品德與人文關懷素養，強化以志業良師為目標之志向，預計每學年辦理始業營兩梯次；每學期開設 2 門以上人文關懷系列課程。
- (4)強化師資生專業教學知能，預計開放 100 位師資生參與教育學程增能工作坊；開放 100 至 150 人次參與非現職教師學習扶助 18 小時研習計畫，輔導 80 人次以上師資生完成研習取得證書；開放 240 人次報名教育知能檢定；開放 72 人次報名板書檢定；約 300 名實習學生參與各科增能學習；運動系及工教系約 40 名師資生參與學習營，提升解題技巧。
- (5)強化產業、現場實習，預計大學教師、中學教師和教育志工三方互動的參與人數至少 100 位師生參與，即時回饋並修正教學計畫；辦理東南亞暨跨國教學經驗座談會至少 1 場。
- (6)加強教學現場研究，預計進行實地輔導、專業諮詢約 25 場次；各領域或群科教師專長進修約 10 場次。

- (7)培用專業社群，預計每學期至少一次社群會議；業師講座及見習 8 場；微型實習後辦理成果發表。
- (8)輔導弱勢學生，預計合作服務 2 間中學偏鄉學校，約 50 位師資生參與；每學年度甄選一次師資培育獎學金，以弱勢師資生為優先；合作之教育實習機構約 250 校，預計補助 400 位實習學生之教育實習機構輔導老師。
- (9)推動優質化特殊教育，申請教育部計畫推動優質化特殊教育，預計輔導區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聯繫會報與工作協調會各至少 1 場次；辦理增能研習至少 10 場；特教刊物「特教園丁」編印至少 4 期。
- (10)加強特殊教育諮詢與輔導訪視，申請教育部計畫以加強特殊教育諮詢與輔導訪視，預計提供每學期各 18 週諮詢服務；印製諮詢服務宣傳卡及海報 2,000 份，寄發輔導區各教育階段學校、政府相關部門、醫療院所、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家長團體；對輔導區內之大專校院辦理每校至少 1 次之到校輔導訪視。
- (11)設立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與職涯發展中心，申請教育部計畫辦理學生轉銜與職涯發展，預計辦理轉銜增能研習至少 3 場。
- (12)推廣環境教育，預計開辦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33 小時研習及 120 小時訓練課程，每班招生人數達 40 人；開辦 24 小時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環境教育人員展延增能研習，招收學員 40 名，協助通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比率為 90%，與機構及民間團體建立夥伴關係。

#### 5. 提升高等教育公共性，善盡社會責任：

- (1)完善弱勢生協助機制，增設扶弱措施並增設「揚鷹招生」分組，鼓勵各系所積極提供優先錄取名額，保障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就學機會，第二階段甄試補助面試住宿及交通費；提供經濟不

利學生全方位輔導機制，統計各類經濟不利學生經濟與生活輔導人次，分析透過輔導機制協助經濟不利學生情形。

(2)推行在地認同的磨課師課程與相關活動，預計每年新開設課程 3 門；強化在地機構的連結，共同探索在地議題，辦理 USR 相關工作坊、講座、競賽與成果展，預計每年受益學生數 300 人次，認同度 3.5 分(5 點量表)。

(3)校務資訊透明化，多元監督學校發展與決策，建置校務研究系統及校務資訊公開制度，校務相關資訊發布於校務資訊公開專區網站，預計 9 案。

## (二) 研究目標：技術研究升級，提高研發能量

1. 強化獎勵措施，獎勵教授積極發表高品質學術研究成果，預計獎勵 93 人；補助 8 位教師與研究人員參加國際學術會議或展演；遴選 26 位傑出教師、5~7 位特聘教授獲得獎勵；執行科技部第二件以上計畫獎勵預計獎助 4~11 人。

2. 發展研究中心，預計 2~3 個研究中心與民間企業進行產學合作計畫。

3. 培育重點研究團隊，預計補助 4 件符合本校要建立重點特色領域為方向，且有助本校發展為國內外知名之研究大學為主之重點發展計畫。

4. 鼓勵教師積極爭取計畫，期全校計畫非科技部計畫 180 件，科技部計畫 160 件。

5. 推廣產學合作，預計獎助 37 件產學合作案。

6. 協助新進人員建立研究基礎，預計協助本校 3 位新進教師向科技部或其他政府機關申請研究計畫、產學合作計畫或投稿本校教師研究成果獎勵辦法獎勵之期刊。

7. 鼓勵學生進行研究，預計全校申請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核定通過 30-40 件。

8. 推動研究倫理審查，預計辦理 3~4 場研究倫理教育訓練及受理 40 件研究倫理審查案。
9. 出版專書期刊，預計出版 4 本專書。
10. 增加學術研究資源，提升學校整體學術研究水準及國內外大學排名，推動教師合聘制度，辦理計畫申請經驗分享座談會，提供各項支持研究補助及獎勵措施，鼓勵師長持續研究。

(三) 工程管理費：

1. 理學院第二期第一階段大樓興建工程：工程總經費 9,800 萬元，工程管理費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計 88 萬 6 千元(500 萬元以下\*0.03+500 萬~2,500 萬元\*0.015+2,500 萬~1 億元\*0.01+1 億元~5 億元\*0.007)，本年度編列 5 萬元。
2. 寶山校區風雨球場新建工程：工程總經費 5,000 萬元，工程管理費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計 63 萬元(500 萬元以下\*0.03+500 萬~2,500 萬元\*0.015+2,500 萬~1 億元\*0.01+1 億元~5 億元\*0.007)，本年度編列 25 萬元。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1 億 3,922 萬 2 千元，其中分年性項目 6,500 萬元、一次性項目 7,422 萬 2 千元，並由自有資金支應(營運資金 8,150 萬元、國庫撥款 5,772 萬 2 千元)，編列項目如下：

(一) 分年性項目：

1. 房屋及建築 6,500 萬元，編列項目如下：

(1) 理學院第二期第一階段大樓興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9,800 萬元，計畫期程自 109 年至 112 年，109-110 年編列 0 元，本

年度編列 3,500 萬元，112 年預計編列 6,300 萬元。

(2)寶山校區風雨球場新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5,000 萬元，計畫期程自 110 年至 111 年，110 年編列 2,000 萬元，本年度編列 3,000 萬元。

(3)理學院第一期大樓興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2 億 6,910 萬元，計畫期程自 107 年至 112 年，107 年編列 1,000 萬元，110 年編列 7,000 萬元，112 年預計編列 1 億 8,91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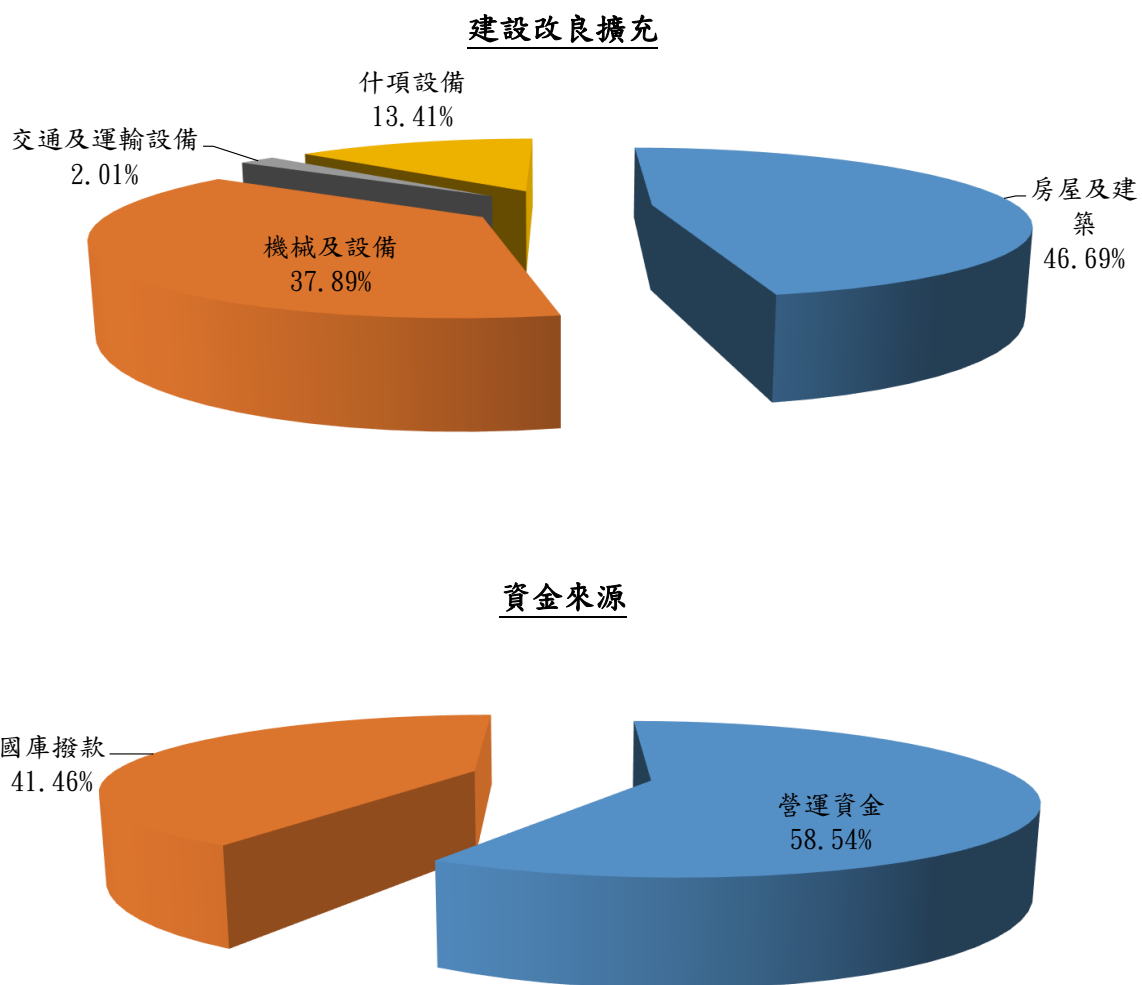
(二)一次性項目：

1. 機械及設備 5,275 萬元，主要係資訊設備及教學研究儀器設備等之汰換及增購所需。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0 萬元，主要係各項教學研究設備汰換及增購所需。
3. 什項設備 1,867 萬 2 千元，主要係圖書期刊增置、冷氣機及辦公事務設備等之汰換及增購所需。

(三) 111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圖1

### 111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1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1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9,222	營運資金	81,500
房屋及建築	65,000	國庫撥款	57,722
機械及設備	52,75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00		
什項設備	18,672		
合計	139,222	合計	139,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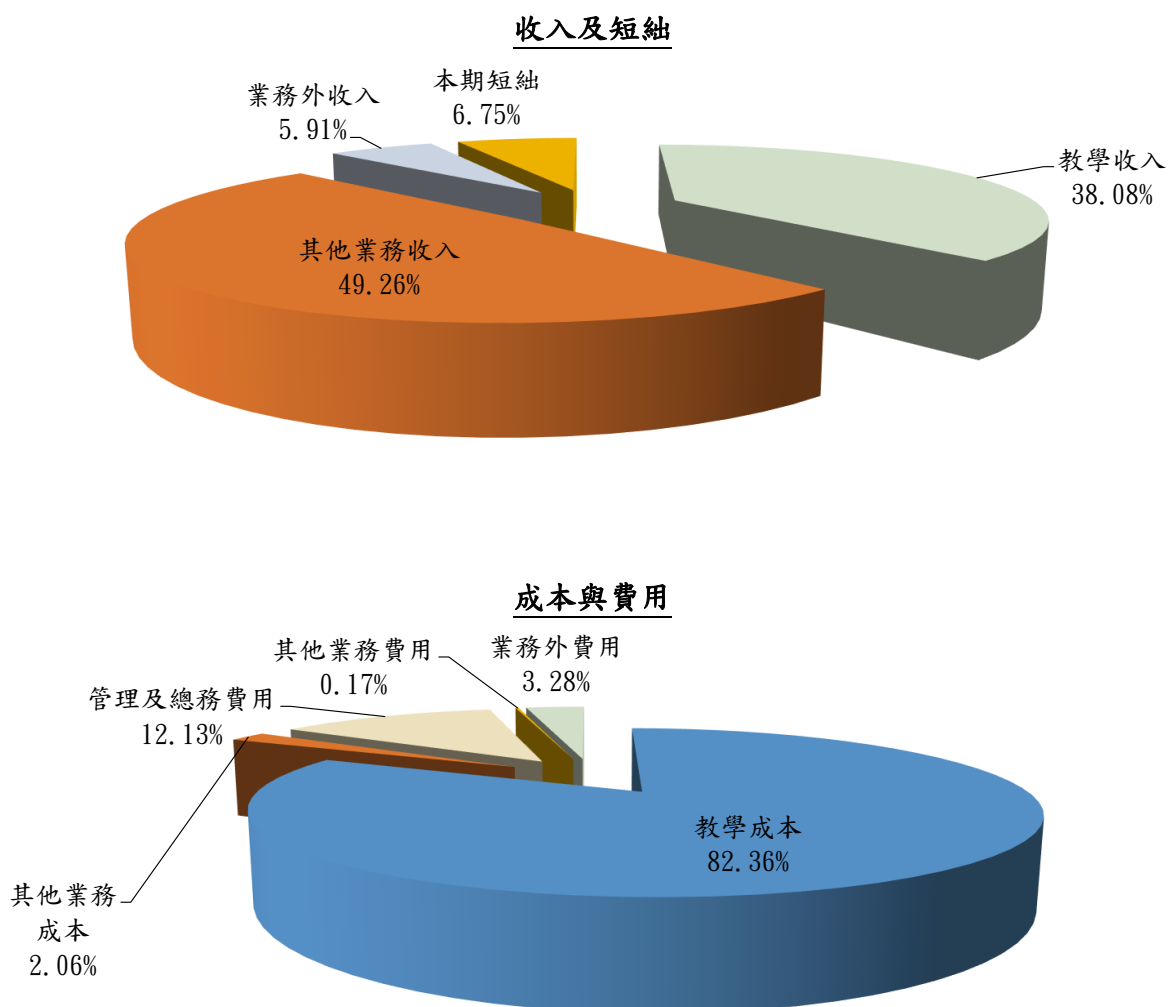
## 肆、預算概要：

###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 16 億 0,593 萬 8 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 5,866 萬 9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15 億 3,990 萬 5 千元，計增加 6,603 萬 3 千元，約 4.29%，主要係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17 億 7,850 萬 9 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 5,866 萬 9 千元，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建教合作成本、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17 億 1,138 萬 5 千元，計增加 6,712 萬 4 千元，約 3.92%，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建教合作成本、推廣教育成本和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 1 億 0,870 萬 8 千元，主要係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和受贈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9,424 萬 8 千元，計增加 1,446 萬元，約 15.34%，主要係受贈收入增加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 6,023 萬 7 千元，係雜項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5,716 萬 8 千元，計增加 306 萬 9 千元，約 5.37%，主要係雜項費用增加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1 億 2,41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1 億 3,440 萬元，計減少短絀 1,030 萬元，約 7.66%，主要係其他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 (六)本年度及最近 5 年收入、費用及餘絀圖表，詳見圖 2、3。

圖2

## 111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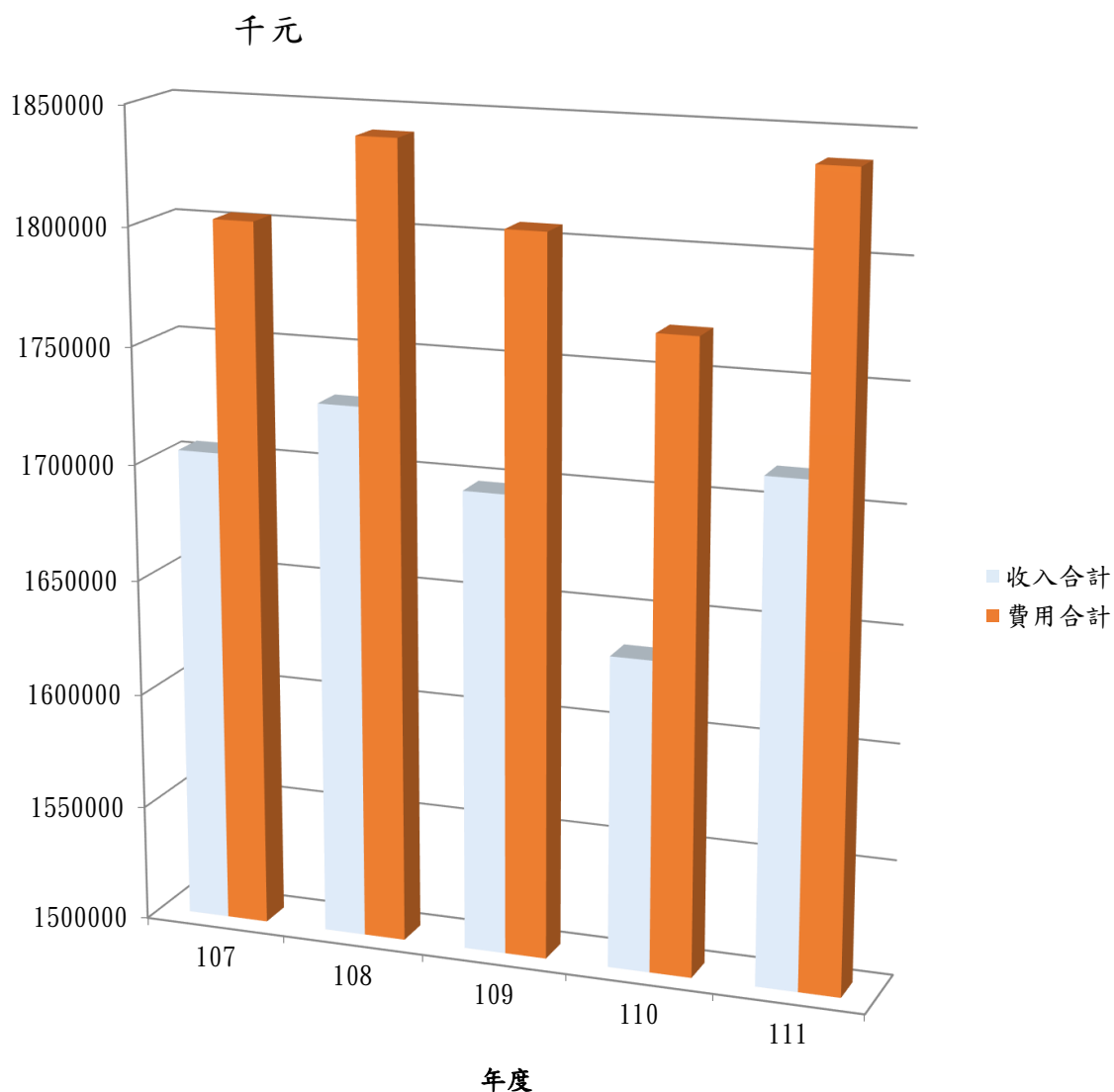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11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11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1,605,938	業務成本與費用	1,778,509
教學收入	700,212	教學成本	1,514,431
其他業務收入	905,726	其他業務成本	37,921
業務外收入	108,708	管理及總務費用	222,985
本期短絀	124,100	其他業務費用	3,172
		業務外費用	60,237
收入及短絀總額	1,838,746	成本、費用總額	1,838,746

圖3

##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年度決算	108年度決算	109年度決算	110年度預算	111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1,602,013	1,623,320	1,586,245	1,539,905	1,605,938
業務外收入		102,392	105,816	111,476	94,248	108,708
收入合計		1,704,405	1,729,136	1,697,721	1,634,153	1,714,646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1,751,749	1,761,773	1,748,020	1,711,385	1,778,509
業務外費用		50,957	78,330	58,124	57,168	60,237
費用合計		1,802,706	1,840,103	1,806,144	1,768,553	1,838,746
本期餘絀		-98,301	-110,967	-108,423	-134,400	-124,100

註：107至109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0年度預算為預算案數。

##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 1 億 2,410 萬元，以前年度無待填補短絀。

(二)撥用公積 1 億 2,410 萬元，係作為填補短絀之財源。

(三)經以上填補後，本年度待填補之短絀計 0 千元。

###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54 萬 6 千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1 億 2,410 萬元。
2. 利息股利之調整 900 萬元。
3. 調整項目 1 億 9,154 萬 6 千元，含折舊、減損及折耗 1 億 7,331 萬 3 千元；攤銷 3,953 萬 2 千元；其他淨減 2,129 萬 9 千元。
4. 收取利息 10 萬元。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 億 4,091 萬 2 千元，包括收取利息 890 萬元、增加準備金 16 萬 5 千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億 3,922 萬 2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132 萬 5 千元；增加其他資產 910 萬元。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804 萬 2 千元，係增加基金。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432 萬 4 千元。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 億 8,039 萬 8 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 億 6,607 萬 4 千元。



# 主 要 表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1,586,245	業務收入	900,698	705,240	1,605,938	100.00	1,539,905	66,033	4.29
691,640	教學收入	0	700,212	700,212	43.60	695,593	4,619	0.66
432,838	學雜費收入	0	436,996	436,996	27.21	437,496	-500	-0.11
-27,271	學雜費減免	0	-27,547	-27,547	-1.72	-21,801	-5,746	26.36
254,472	建教合作收入	0	255,204	255,204	15.89	253,754	1,450	0.57
31,600	推廣教育收入	0	35,559	35,559	2.21	26,144	9,415	36.01
164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0	0	0	0.00	0	0	
164	權利金收入	0	0	0	0.00	0	0	
894,441	其他業務收入	900,698	5,028	905,726	56.40	844,312	61,414	7.27
729,377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744,730	0	744,730	46.37	729,724	15,006	2.06
158,168	其他補助收入	155,968	0	155,968	9.71	109,653	46,315	42.24
6,896	雜項業務收入	0	5,028	5,028	0.31	4,935	93	1.88
1,748,019	業務成本與費用	1,017,041	761,468	1,778,509	110.75	1,711,385	67,124	3.92
1,490,014	教學成本	887,460	626,971	1,514,431	94.30	1,448,448	65,983	4.56
1,220,676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887,460	348,339	1,235,799	76.95	1,187,878	47,921	4.03
249,764	建教合作成本	0	252,775	252,775	15.74	241,066	11,709	4.86
19,574	推廣教育成本	0	25,857	25,857	1.61	19,504	6,353	32.57
31,010	其他業務成本	1,140	36,781	37,921	2.36	38,428	-507	-1.32
31,010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140	36,781	37,921	2.36	38,428	-507	-1.32
223,215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8,441	94,544	222,985	13.89	221,400	1,585	0.72
223,215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8,441	94,544	222,985	13.89	221,400	1,585	0.72
3,781	其他業務費用	0	3,172	3,172	0.20	3,109	63	2.03
3,781	雜項業務費用	0	3,172	3,172	0.20	3,109	63	2.03
-161,774	業務賸餘（短絀）	-116,343	-56,228	-172,571	-10.75	-171,480	-1,091	0.64
111,476	業務外收入	0	108,708	108,708	6.77	94,248	14,460	15.34
11,723	財務收入	0	9,000	9,000	0.56	8,000	1,000	12.50
11,723	利息收入	0	9,000	9,000	0.56	8,000	1,000	12.50
99,754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99,708	99,708	6.21	86,248	13,460	15.61
54,79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0	66,349	66,349	4.13	65,242	1,107	1.70
1,091	違規罰款收入	0	838	838	0.05	750	88	11.73
32,405	受贈收入	0	25,256	25,256	1.57	13,256	12,000	90.53
2	賠（補）償收入	0	0	0	0.00	0	0	
11,462	雜項收入	0	7,265	7,265	0.45	7,000	265	3.79
58,124	業務外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3.75	57,168	3,069	5.37
697	財務費用	0	0	0	0.00	0	0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697	兌換短絀	0	0	0	0.00	0	0	
57,427	其他業務外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3.75	57,168	3,069	5.37
57,427	雜項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3.75	57,168	3,069	5.37
53,352	業務外賸餘（短絀）	-15,082	63,553	48,471	3.02	37,080	11,391	30.72
-108,422	本期賸餘（短絀）	-131,425	7,325	-124,100	-7.73	-134,400	10,300	-7.66

附註：

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以下各表同。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本年度預計收支情形如下：

一、業務收支：

1、業務收入1,605,938千元，包括教學收入700,212千元、其他業務收入905,726千元。

2、業務成本與費用1,778,509千元，包括教學成本1,514,431千元、其他業務成本37,921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222,985千元、其他業務費用3,172千元。

3、兩者比較，業務短絀172,571千元。

二、業務外收支：

1、業務外收入108,708千元，包括財務收入9,000千元、其他業務外收入99,708千元。

2、業務外費用60,237千元，係其他業務外費用。

3、業務外賸餘48,471千元。

三、預計本期短絀124,100千元。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b>賸餘之部</b>			
		本期賸餘			
		前期未分配賸餘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公積轉列數			
		其他轉入數			
		<b>分配之部</b>			
		填補累積短絀			
		提存公積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b>未分配賸餘</b>			
134,400	100.00	<b>短絀之部</b>	124,100	100.00	
134,400	100.00	本期短絀	124,100	100.0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其他轉入數			
134,400	100.00	<b>填補之部</b>	124,100	100.00	
		撥用賸餘			
134,400	100.00	撥用公積	124,100	100.00	
		折減基金			
		公庫撥款			
		<b>待填補之短絀</b>			

附註：『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為全部版。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58,546	
本期賸餘（短絀）	-124,100	
利息股利之調整	-9,00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33,100	
調整項目	191,546	折舊及折耗173,313千元、攤銷費用39,532千元、其他21,299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58,446	
收取利息	100	
<b>▼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58,546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140,912	
收取利息	8,90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65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165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39,222	增加固定資產〈國庫撥款57,722千元、營運資金81,500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425	增加無形資產及遞延借項10,425千元〈國庫撥款10,320千元、營運資金105千元〉。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140,912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68,042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68,042	增加基金68,042千元(國庫撥款—固定資產57,722千元，無形資產1,220千元，遞延借項9,100千元)。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68,042	
<b>▼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b>	-14,324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b>	280,398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b>	266,074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b>		
以前年度購建中固定資產科目，調整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科目之金額	20,000	寶山校區經世二館新建工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增加(+)或減少(-)之金額	0	他校撥入機械設備，增加基金300千元，撥出機械設備至他校，折減基金300千元。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39,619	應付代管資產提列折舊同額轉列受贈公積39,619千元。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124,100	撥用公積填補累積短絀124,100千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係

- 1.財產之移撥:他校撥入機械設備，增加基金300千元，撥出機械設備至他校，折減基金300千元。
- 2.應付代管資產提列折舊同額轉列受贈公積，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39,619千元。

# 明 細 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700,212	
學雜費收入	人	8,039	54,359.50	436,996	本年度學雜費及學分費收入等估如列數。
日間部	人	7,049	49,254.08	347,192	
研究所	人	2,151	45,036.73	96,874	
大學部	人	4,693	51,093.76	239,783	
四年制	人	4,693	51,093.76	239,783	教育學院609人、文學院872人、理學院945人、技術及職業教育學院322人、工學院718人、管理學院867人及社會科學暨體育學院360人。
在職進修專班	人	205	51,390.24	10,535	
夜間部	人	990	90,711.11	89,804	
在職進修專班	人	990	90,711.11	89,804	
學雜費減免				-27,547	
建教合作收入				255,204	
產學合作收入				30,000	本年度產學合作收入估如列數。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155,000	本年度政府科研補助收入估如列數。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70,204	本年度政府委託辦理收入估如列數。
推廣教育收入				35,559	各項推廣教育收入估如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905,726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744,730	教育部補助教學研究經費。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744,730	
其他補助收入	155,968	各級政府機關補助款97,299千元，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8,669千元。
雜項業務收入	5,028	出售簡章及報名費收入。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108,708	
財務收入	9,000	
利息收入	9,000	利息收入估如列數。
其他業務外收入	99,708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66,349	場地出借費、停車場清潔費、網路使用費及住宿費收入。
違規罰款收入	838	圖書借書逾期及工程逾期罰鍰收入。
受贈收入	25,256	外界機關團體或個人捐贈本校之收入估如列數。
雜項收入	7,265	成績單等各項工本費收入、工程圖說費收入、其他收入等估列數。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887,460	626,971			1,514,43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887,460	348,339	8,039.00	153,725.46	1,235,799
用人費用		642,041	97,640			739,681
正式員額薪資		532,360	5,253			537,61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00	42,592			46,092
超時工作報酬			6,423			6,423
獎金		63,636				63,636
退休及卹償金		20,395	17,355			37,750
福利費		22,150	26,017			48,167
服務費用		74,144	184,150			258,294
水電費			41,932			41,932
郵電費		430	2,693			3,123
旅運費		6,986	3,599			10,58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946	4,528			7,47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8	14,576			14,854
保險費		1,200	200			1,400
一般服務費		30,300	59,935			90,235
專業服務費		31,504	54,773			86,27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行銷推廣費		500	1,914			2,414
材料及用品費		14,233	29,115			43,348
使用材料費		5,292	5,350			10,642
用品消耗		8,941	23,765			32,706
租金與利息		4,584	1,960			6,544
地租及水租		1,272	180			1,45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725	700			3,425
什項設備租金		587	1,080			1,667
折舊、折耗及攤銷		125,766	23,100			148,8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78,618	20,697			99,315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26,262				26,262
攤銷		20,886	2,403			23,28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00			200
消費與行為稅						
規 費			200			2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6,692	12,174			38,866
會費			300			3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6,192	10,839			37,031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000			1,00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448,448			1,490,014
8,026.00	148,003.74	1,187,878	8,385.00	145,578.53	1,220,676
		766,953			690,979
		553,588			501,072
		43,092			46,407
		5,155			4,763
		67,636			58,520
		41,012			36,083
		56,470			44,136
		214,239			262,545
		41,932			41,171
		2,823			3,702
		7,385			6,784
		7,474			8,109
		16,876			12,969
		1,985			1,418
		83,684			109,209
		49,666			77,094
					245
		2,414			1,842
		32,348			56,504
		5,642			15,728
		26,706			40,777
		4,364			4,769
		252			1,304
		3,225			2,491
		887			973
		136,948			164,909
		91,956			117,615
		26,287			26,310
		18,705			20,984
		200			371
					9
		200			362
		32,826			39,667
		300			402
		31,017			36,067
		1,000			3,145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0	35		535
其他					
其他費用					
建教合作成本			252,775		252,775
用人費用			29,476		29,47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9,476		29,476
福利費					
服務費用			132,075		132,075
水電費			23		23
郵電費			1,237		1,237
旅運費			20,391		20,39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500		1,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520		3,520
保險費			700		700
一般服務費			84,602		84,602
專業服務費			20,102		20,102
行銷推廣費					
材料及用品費			30,436		30,436
使用材料費			2,862		2,862
用品消耗			27,574		27,574
租金與利息			2,580		2,580
地租及水租			1,200		1,200
機器租金			280		28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0		1,000
什項設備租金			100		1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995		15,9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2,171		12,171
攤銷			3,824		3,824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820		820
消費與行為稅			260		260
規 費			560		5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41,393		41,393
會費			248		248
捐助、補助與獎助			31,995		31,99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9,100		9,1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		50
其他					
其他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509			53
					930
					930
		241,066			249,764
		27,976			34,414
		27,976			33,917
					497
		134,031			122,188
		23			700
		1,237			587
		21,091			7,895
		1,500			2,930
		2,500			2,047
		700			179
		83,602			79,428
		23,378			28,380
					43
		20,936			26,880
		1,862			1,783
		19,074			25,097
		3,550			3,771
		2,000			1,459
		450			164
		1,000			1,100
		100			1,049
		16,431			16,204
		14,404			12,379
		2,027			3,826
		420			716
		260			434
		160			282
		37,722			40,882
		200			168
		30,702			34,778
		6,500			5,930
		320			6
					4,709
					4,709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推廣教育成本			25,857		25,857
用人費用			9,525		9,525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9,525		9,525
服務費用			10,458		10,458
水電費			32		32
郵電費			450		450
旅運費			700		7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20		12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20		120
保險費			170		170
一般服務費			3,710		3,710
專業服務費			5,156		5,156
材料及用品費			3,251		3,251
使用材料費			2,151		2,151
用品消耗			1,100		1,100
租金與利息			1,804		1,804
地租及水租			1,404		1,40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00		400
什項設備租金					
折舊、折耗及攤銷			309		3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09		30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		510
會費			10		1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50		45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		50

附註：『本年預算數』、『上年預算數』及『前年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9,504			19,574
		6,525			8,779
					452
		6,525			8,327
		7,278			7,719
		32			
		200			143
		700			132
		120			182
		120			109
		70			7
		2,210			4,108
		3,826			3,038
		3,251			1,441
		2,151			13
		1,100			1,427
		1,932			1,265
		1,532			1,245
		400			16
					4
		178			208
		178			208
		340			162
		10			10
		150			152
		180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辦理教學工作之相關支出。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辦理教學訓輔與研究之相關支出。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人員之薪資、福利、獎金或其他給與等費用。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按正式教師446人之薪給、專業加給編列。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3,500千元。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教師兼、代課鐘點費、在職專班鐘點費、工作酬勞等。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200千元。
510301-1300 超時工作報酬	超時工作報酬、不休假加班費及值勤費等。
510301-1500 獎金	教師之年終獎金及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等。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教師之退撫基金。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00千元。
510301-1800 福利費	教師之各項保險、休假旅遊補助及其他各項補助等。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00千元。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凡水電、郵電、旅運、印製裝訂及廣告、修理保養及保固、保險、一般及專業服務等費用。
510301-2100 水電費	各種水費、電費41,932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41,932千元。
510301-2200 郵電費	本校寄發郵件之郵資、使用電話及網路通訊之數據通信費等費用。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00千元。
510301-2300 旅運費	因公出差人員之國內旅費2,800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000千元、國外旅費3,004千元(政府補助收入支應：考察、訪問504千元；推動科技發展出國計畫經費500千元；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000千元。自籌收入支應：執行專案計畫國外旅費514千元；境外在職專班授課國外旅費486千元。)大陸地區旅費892千元(政府補助收入支應：考察、訪問366千元；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200千元。自籌收入支應：執行專案計畫大陸地區旅費326千元。)運送貨物、器材之海、陸、空運輸費用650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00千元。辦理研習會等外聘講座交通補助費3,239千元。(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5103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教學所需之各種印刷及裝訂費計約7,474千元(政府補助收入支應2,946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000千元。自籌收入支應4,528千元)。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教學機儀等設備保養與維護(含空氣、水源污染設備及實驗室安全設施等維護)。
510301-2600 保險費	學生團體保險、活動平安保險及公共意外責任費1,400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1,200千元。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實驗室衛生管理、環保及廢棄物清理工作外包等2,434千元；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進用之教學、研究人員、專兼任助理、行政助理及工讀生酬金86,743千元。其中專案教師19人17,587千元，計畫專、兼任人員122人38,935千元，約用人員64人28,781千元，臨時單工及工讀生8人1,440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30,300千元)；教師及約用人員之各項文康活動費1,058千元。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特約醫事人員酬勞費144千元及教育部專案補助計畫聘用兼任專業輔導人員(諮商心理師)費用110千元；學位考試論文指導費及口試費、演講或授課鐘點費，委託撰稿、審稿、翻譯及聘請專家出席審查等酬勞46,513千元；執行計畫委託檢驗、試驗費1,090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38,020千元及專利申請費用400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7,767千元。
510301-2B00 行銷推廣費	刊登招生及招聘專業助理人員(如資訊人員)等和辦理招生及各項活動宣導等行銷推廣費2,414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00千元。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設備零件費用等。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教學用之各種教材及零件費。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2,500千元。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教學用之各種用品及耗材32,706千元(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941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2,833千元。自籌收入支應23,765千元。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各種租金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活動等用校外場地費用。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凡交通及運輸設備之租金屬之。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00千元。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各項什項設備之租金費用。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各種折舊性、遞耗性及無形資產之成本分攤。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土地改良物折舊費用4,957千元、房屋建築物折舊費用23,756千元、機械及設備之折舊費用48,923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之折舊費用1,824千元;除圖書採報廢法计提折舊費用，其餘依直線法提列什項設備折舊費用19,855千元。
5103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代管設備之折舊費用26,262千元。
510301-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費用及其他攤銷費用。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繳納各項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510301-6800 規費	繳納各項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凡參加組織團體會費、技能競賽、交流活動及各種捐助、補助、獎助等費用。
510301-7100 會費	加入各種學術團體之會費210千元及職業團體之會費90千元。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獎補助學生及學生社團經費37,031千元。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3,469千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推動科技發展之獎勵經費1,000千元。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國外團體赴國內、同業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之費用及學生參加競賽之交通、膳宿及臨時費等相關費用。含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500千元。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辦理建教合作之相關支出。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專任教師、職員兼任計畫及其他工作費；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專任教師、職員兼任計畫及其他工作費；兼任教師兼課鐘點費。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建教合作計畫電費、郵電費、旅運費、印刷及裝訂、設備保養、保險費、一般及專業服務費等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建教合作計畫分攤工作場所電費23千元。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2200 郵電費	寄發郵件之郵資及使用電話等費用。
510303-2300 旅運費	因公出差人員之國內旅費計約3,800千元、執行專案計畫出席國際會議國外旅費8,910千元。執行專案計畫大陸地區旅費1,281千元。運送貨物、器材之海、陸、空運輸費用400千元。辦理研習會等外聘講座交通補助費6,000千元。
510303-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執行建教合作計畫所需各種印刷及裝訂費1,500千元。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教學機儀等設備之保養與維護(含空氣、水源污染設備及實驗室安全設施等維護)
510303-2600 保險費	執行專案計畫活動、研討會相關人員保險。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專案計畫專、兼任研究助理257人，酬金83,602元。執行計畫實驗物品加工之費用1,000千元。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演講或授課鐘點費、委託撰稿、審稿、翻譯及聘請專家出席審查諮詢等14,002千元；產學合作計畫技術移轉授權金、試務甄選費、軟體及雲端服務費等6,100千元。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設備零件等費用。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設備零件等。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配合建教合作業務所需之各種耗材等相關費用27,574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各種租金。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電腦相關設備及機械設備租金及使用費。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活動等租用車輛費用。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所需之什項設備租金。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各種折舊性、遞耗性及無形資產之成本分攤。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機械及設備折舊費用11,595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費用226千元；除圖書採報廢法計提折舊費用，其餘依直線法提列什項設備折舊費用350千元。
510303-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及其他攤銷費用。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支出之稅捐及規費。
510303-6500 消費與行為稅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支出之營業稅。
510303-6800 規 費	配合建教合作計畫支出之行政規費。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有關建教合作計畫之學術團體會費、獎助、獎勵及交流活動等費用。
510303-7100 會費	建教合作計畫加入各種學術團體會費248千元。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給與學生獎助學金。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競賽優秀人員獎勵金。
510303-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配合產學合作計畫執行，國外團體赴國內、同業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費用。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辦理推廣教育之相關支出。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辦理推廣教育鐘點費。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辦理推廣教育鐘點費。
510304-2000 服務費用	推廣教育所需水電費、郵電費、旅費、印刷及裝訂、設備保養、保險、一般及專業服務費等費用。
510304-2100 水電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工作場所水電費32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0304-2200 郵電費	寄發郵件之郵資及使用電話等費用。
510304-2300 旅運費	因公出差人員之國內旅費計約400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辦理推廣教育計畫之研習會等外聘講座交通補助費300千元。
510304-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教學所需之各種印刷及裝訂費120千元。
510304-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配合推廣教育業務所需設備之保養與維護。
510304-2600 保險費	配合推廣計畫辦理各種研習會等外聘講座機關負擔補充保費。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辦理推廣教育臨時或專任人員7人，酬金3,710千元。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演講或授課鐘點費，委託撰稿、審稿、翻譯及聘請專家出席審查諮詢等酬勞4,746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等費用410千元。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設備零件等。
510304-3100 使用材料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設備零件等。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各種耗材及文具用品等1,100千元。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辦理活動等用校外場地及租用車輛費用。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活動等用校外場地費用。
510304-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辦理活動等租用車輛費用。
510304-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各種折舊性、遞耗性及無形資產之成本分攤。
510304-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房屋建築物折舊費用3千元、機械及設備之折舊費用185千元；除圖書採報廢法計提折舊費用，其餘依直線法提列什項設備折舊費用121千元。
510304-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有關推廣教育計畫之學術團體會費、獎助及交流活動等費用。
510304-7100	有關推廣教育計畫之學術團體會費10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會費 510304-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10304-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有關推廣教育計畫之學生獎助等費用。  有關推廣教育計畫之交流活動等費用。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1,010	38,428	其他業務成本	1,140	36,781	37,921
31,010	38,428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140	36,781	37,921
31,010	38,428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140	36,781	37,921
31,010	38,42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140	36,781	37,921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對學生之獎補助支出。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對學生之獎補助支出。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給與學生之獎助支出。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研究生獎助學金及學生學習津貼。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23,215	221,4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8,441	94,544	222,985
223,215	221,400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8,441	94,544	222,985
103,200	118,145	用人費用	109,586	5,798	115,384
65,127	75,296	正式員額薪資	74,118		74,118
3,468	5,435	超時工作報酬	3,500	1,533	5,033
17,669	19,059	獎金	18,663		18,663
5,258	6,688	退休及卹償金	6,805		6,805
11,677	11,667	福利費	6,500	4,265	10,765
93,361	71,367	服務費用		81,266	81,266
24	310	郵電費		310	310
119	600	旅運費		600	600
94	2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50	250
15,209	8,88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056	13,056
51	115	保險費		115	115
75,114	58,633	一般服務費		63,759	63,759
1,964	1,779	專業服務費		2,395	2,395
786	792	公關慰勞費		781	781
5,211	4,341	材料及用品費		4,341	4,341
1,123	791	使用材料費		791	791
4,088	3,550	用品消耗		3,550	3,550
60	20	租金與利息		20	20
60	20	什項設備租金		20	20
21,060	27,39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8,855	2,892	21,747
11,291	17,735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8,967	2,651	11,618
6,577	6,572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6,577		6,577
3,191	3,083	攤銷	3,311	241	3,552
298	9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185	185
63		房屋稅			
48	50	消費與行為稅		140	140
187	45	規 費		45	45
25	42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42	42
10	42	會費		42	42
15		捐助、補助與獎助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各項管理與總務費用。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辦理管理及總務相關支出。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人員之薪資、福利、獎金或其他給與等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職員93人、駐衛警3人、技工4人、工友4人之薪俸、專業加給及一般職務加給。
515001-1300 超時工作報酬	職員工之不休假加班費及加班值勤費。
515001-1500 獎金	職員工之考績及年終獎金。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職員退撫基金、退休駐衛警公保超額年金及技工、工友勞工退休準備金。
515001-1800 福利費	員工之各項保險、傷病醫藥費、休假旅遊補助及其他各項補助等。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凡郵電、旅運、印刷裝訂、修理保養及保固、保險、一般及專業服務等費用。
515001-2200 郵電費	寄發郵件之郵資、使用網路通訊費用。
515001-2300 旅運費	因公出差之國內旅費600千元。
515001-24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各項管總業務所需之印刷及裝訂費用250千元。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各種房屋、其他建築及各種設備等維修養護費13,056千元。
515001-2600 保險費	公務車輛之保險費用；辦理各項講習會授課鐘點費補充保費。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校園清潔工作勞務承攬外包費等4,469千元；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行政助理酬金58,804千元，係約用人員139人58,804千元；員工之各項文康活動費486千元。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各項講習會授課鐘點費61千元；委託機構或專家辦理各項檢驗、認證等工作之費用、編制外人員教育訓練費用、電腦軟體服務費用及錄製簡介影片費用等2,334千元。
515001-2900 公關慰勞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781千元，其中公共關係費427千元，員工慰勞費354千元，係由校長室專責管控。上年度預算數792千元，前年度決算數786千元。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辦理管總業務所需之各項材料及用品等費用。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公務車輛使用燃料及各種設備零件等費。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各種辦公文具用品及報紙等費用3,550千元。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各種租金。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各項什項設備之租金費用。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各種折舊性、遞耗性及無形資產之成本分攤。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土地改良物折舊費用626千元、房屋建築物折舊費用6,055千元、機械及設備之折舊費用1,904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之折舊費用1,655千元;除圖書採報廢法計提折舊費用外,其餘依直線法提列什項設備之折舊費用1,378千元。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代管設備之折舊費用6,577千元。
515001-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費用及其他攤銷費用。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各項稅捐及規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使用牌照稅。
515001-6800 規費	繳納政府各項規費及強制費、汽車燃料使用費等。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有關教育學術團體會費。
515001-7100 會費	有關教育學術團體會費42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781	3,109	其他業務費用		3,172	3,172
3,781	3,109	雜項業務費用		3,172	3,172
3,781	3,109	服務費用		3,172	3,172
3,781	3,109	專業服務費		3,172	3,172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辦理各項招生考試支出。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辦理各項招生考試支出。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辦理各項招生考試相關支出。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各項招生考試相關支出。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58,124	57,168	業務外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697		財務費用			
697		兌換短絀			
69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697		各項短絀			
57,427	57,168	其他業務外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57,427	57,168	雜項費用	15,082	45,155	60,237
17		用人費用			
5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12		超時工作報酬			
29,577	33,639	服務費用		33,639	33,639
1,756	3,218	水電費		3,218	3,218
2		郵電費			
50		旅運費			
1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577	10,31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050	9,050
92	47	保險費		47	47
21,537	20,062	一般服務費		21,324	21,324
545		專業服務費			
3		行銷推廣費			
6,081	230	材料及用品費		230	230
867		使用材料費			
5,214	230	用品消耗		230	230
25		租金與利息			
2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4		什項設備租金			
18,789	22,859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082	10,846	25,928
2,942	10,257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7,660	2,621	10,281
6,780	6,78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6,780		6,780
9,066	5,822	攤銷	642	8,225	8,867
450	44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440	440
63	60	土地稅		60	60
106	180	房屋稅		180	180
280	200	消費與行為稅		200	200
2		規 費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26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6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37		各項短絀			
2,191		其他			
2,191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各種雜項費用。
520298 雜項費用	各雜項支出。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有關宿舍、綠美化校園等各種服務性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地下停車場、出租場地等水電費及宿舍瓦斯燃料費3,161千元;宿舍電費51千元及水費6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學生宿舍修理維護費3,122千元、校園維護等及宿舍所需設備維護費用5,928千元。
520298-2600 保險費	收費停車場公共意外責任險。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美化、綠化校園環境,維護校園清潔工作勞務承攬外包費18,100千元;保全勞務承攬外包費2,585千元;自辦活動聘用專任助理2人351千元及外借場地支援人力工作費288千元。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宿舍及綠美化校園所需之各種材料及用品。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園藝用品、校園綠美化等費用230千元。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各種折舊性、遞耗性及無形資產之成本分攤。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一般房屋之折舊費用9,928千元、機械及設備之折舊費用353千元。
520298-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依直線法提列代管設備之折舊費用6,780千元。
520298-5900 攤銷	依直線法攤銷遞延借項等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各項稅捐。
520298-6200 土地稅	地下停車場及出租場地等之地價稅。
520298-6400 房屋稅	地下停車場及出租場地等房屋稅。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地下停車場及場地出租營業稅。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0	0	0	0	139,222	0	139,222	
0	0	0	0	65,000	0	65,000	
0	0	0	0	65,000	0	65,000	<p>一、理學院第二期第一階段大樓興建工程-於進德校區眷舍區五號棟興建RC構造(地上5層),總樓地板面積為2422.5m<sup>2</sup>(726坪),工程總經費98,000千元。111年度編列35,000千元,112年度編列63,000千元。 (本計畫依中央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500萬元以下*0.03+500萬~2,500萬元*0.015+2,500萬~1億元*0.01+1億元~5億元*0.007"估算工程管理費886千元;本年度編列50千元。)</p> <p>二、寶山校區風雨球場新建工程-地上1層,總樓地板面積為1,975m<sup>2</sup>(598坪),工程總經費50,000千元。110年度編列20,000千元,111年度編列30,000千元。(本計畫依中央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500萬元以下*0.03+500萬~2,500萬元*0.015+2,500萬~1億元*0.01+1億元~5億元*0.007"估算工程管理費630千元;本年度編列250千元。)</p>
0	0	0	0	74,222	0	74,222	
0	0	0	0	57,722	0	57,722	<p>一、電腦及周邊設備、擴充、升級12,523千元(含電腦教室設備更新、網路升級、電腦輔助設備、汰換電腦等)。 二、重點發展計畫,配合學校轉型及發展學校核心優勢,所急需之發展性設備經費及其他各項教學研究儀器設備27,227千元。 三、教學研究等各項圖儀設備17,972千元。 (含教育部高教深耕14,667千元)</p>
0	0	0	0	16,500	0	16,500	<p>一、電腦及周邊設備、擴充、升級5,160千元(含電腦教室設備更新、網路升級、電腦輔助設備、汰換電腦等)。 二、各項教學研究儀器設備10,640千元。 三、行政暨教學研究等各項圖儀設備700千元。</p>
0	0	0	0	139,222	0	139,22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1,500	0	57,722	0
分年性項目	65,000	0	0	0
一次性項目	16,500	0	57,722	0
合 計	81,500	0	57,722	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39,222	100.00	0	0	0	0.00	139,222	100.00
65,000	100.00	0	0	0	0.00	65,000	46.69
74,222	100.00	0	0	0	0.00	74,222	53.31
139,222	100.00	0	0	0	0.00	139,222	100.0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資 總 額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91,322	413,600	0	77,722	0	0
分年性項目	417,100	397,100	0	20,000	0	0
一次性項目	74,222	16,500	0	57,722	0	0
合 計	491,322	413,600	0	77,722	0	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1. 「理學院第一期大樓新建工程」於以前年度編有綜合設計規劃費計10,000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139,222	28.34	239,222	48.69
					65,000	15.58	165,000	39.56
	111.01 111.12				74,222	100.00	74,222	100.00
					139,222	28.34	239,222	48.69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37,926	1,465,930	1,446,715	103,046	735,913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0	61,684	9,046	-666	17,599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0	50,000	457	-495	-706
資產重估增值額	0	0	0	0	0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37,926	1,577,614	1,456,218	101,885	752,806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5,583	39,742	62,960	3,705	21,704
教學成本	4,957	23,759	60,703	2,050	20,326
管理及總務費用	626	6,055	1,904	1,655	1,378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9,928	353	0	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1. 「其他」項目金額不含代管土地1,472,810千元。

2. 「房屋及建築」項目之「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不含未完工程-「理學院第二期第一階段大樓興建工程」35,000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0	0	0	0	2,066,952	5,956,482
0	0	0	0	0	87,663
0	0	0	0	0	49,256
0	0	0	0	0	0
0	0	0	0	2,066,952	6,093,401
0	0	0	0	39,619	173,313
0	0	0	0	26,262	138,057
0	0	0	0	6,577	18,195
0	0	0	0	6,780	17,061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966	74,966	0	0	0	0
機械及設備	52,293	52,293	0	0	0	0
機械及設備	52,293	52,293	0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95	3,295	0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95	3,295	0	0	0	0
什項設備	19,378	19,378	0	0	0	0
什項設備	19,378	19,378	0	0	0	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2,679,622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68,042	國庫增撥現金增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資產。
其他	300	因財產撥入增撥基金。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300	因財產撥出折減基金。
期末基金數額	2,747,664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 參 考 表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1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0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6,377,996	資產	6,238,221	6,315,578	-77,357
582,965	流動資產	473,552	487,876	-14,324
375,490	現金	266,074	280,398	-14,324
130,982	流動金融資產	130,982	130,982	0
21,490	應收款項	21,490	21,490	0
46,708	預付款項	46,710	46,710	0
8,296	短期貸墊款	8,296	8,296	0
831,821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835,027	834,862	165
727,420	非流動金融資產	742,420	742,420	0
104,401	準備金	92,607	92,442	165
2,275,8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2,933	2,347,405	5,528
11,355	土地	11,355	11,355	0
40,120	土地改良物	28,635	34,218	-5,583
1,169,273	房屋及建築	1,202,196	1,191,938	10,258
237,412	機械及設備	223,548	233,758	-10,210
11,789	交通及運輸設備	7,847	8,752	-905
413,019	什項設備	421,611	424,643	-3,032
392,896	購建中固定資產	457,741	442,741	15,000
15,384	無形資產	313	16,066	-15,753
15,384	無形資產	313	16,066	-15,753
2,671,961	其他資產	2,576,396	2,629,369	-52,973
108,827	遞延資產	92,521	105,875	-13,354
2,563,134	什項資產	2,483,875	2,523,494	-39,619
6,377,996	合 計	6,238,221	6,315,578	-77,357
3,567,020	負債	3,453,402	3,514,320	-60,918
498,025	流動負債	498,023	498,023	0
119,134	應付款項	119,134	119,134	0
378,889	預收款項	378,889	378,889	0
3,068,995	其他負債	2,955,379	3,016,297	-60,918
537,813	遞延負債	503,249	524,713	-21,464
2,531,182	什項負債	2,452,130	2,491,584	-39,454
2,810,976	淨值	2,784,819	2,801,258	-16,439
2,594,580	基金	2,747,664	2,679,622	68,042
2,594,580	基金	2,747,664	2,679,622	68,042
216,397	公積	37,155	121,636	-84,481
216,397	資本公積	37,155	121,636	-84,481
0	累積餘絀	0	0	0
6,377,996	合 計	6,238,221	6,315,578	-77,357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 『109年12月31日實際數』、『111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10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預算數：    \$24,237千元、上年預算數：    \$24,935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    \$24,237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預算數：    \$24,237千元、上年預算數：    \$24,935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    \$24,237千元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係廠商所繳交之履約保證金或保固金等有價證券24,237千元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係廠商所繳交之履約保證金或保固金等有價證券24,237千元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b>本年度預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8,039	153,725.46	1,235,799	
大專院校	人	8,039	153,725.46	1,235,799	本年度全部預算數1,235,799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87,460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348,339千元。
<b>上年度預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8,026	148,003.74	1,187,878	
大專院校	人	8,026	148,003.74	1,187,878	本年度全部預算數1,187,878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34,647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353,231千元。
<b>前年度決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8,385	145,578.53	1,220,676	
大專院校	人	8,385	145,578.53	1,220,676	本年度全部預算數1,220,676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91,788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328,888千元。
<b>108年度決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8,333	143,384.02	1,194,819	
大專院校	人	8,333	143,384.02	1,194,819	本年度全部預算數1,194,819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46,757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348,062千元。
<b>107年度決算數</b>					
教學訓輔	人	8,235	144,315.85	1,188,441	
大專院校	人	8,235	144,315.85	1,188,441	本年度全部預算數1,188,441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34,606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353,835千元。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08年度決算數』及『107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104	0	104	
職員		93	0	93	
	簡任	3	0	3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薦任	77	0	77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薦任、委任職別調整。
	委任	13	0	13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薦任、委任職別調整。
駐衛警		3	0	3	
	駐衛警	3	0	3	
技工		4	0	4	
	技工	4	0	4	
工友		4	0	4	
	工友	4	0	4	
教師人員		436	0	436	
教師		436	0	436	
	教授	200	0	200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教授、副教授職別調整。
	副教授	136	0	136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教授、副教授職別調整。
	助理教授	85	0	85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講師	15	0	15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助教人員		10	0	10	
助教		10	0	10	
	助教	10	0	10	退休、離職、升等、新聘、懸缺人數合計如列數。
兼任人員		262	0	262	
兼任		262	0	262	
	副教授	262	0	262	
總 計		812	0	812	

1.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進用之編制外契僱人力618人〈專案教師19人、計畫專兼任助理388人、約用人員203人、臨時單工及工讀生8人〉，共計233,498千元。

2. 獎金編列方式：依行政院函頒「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及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及「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編列教職員工550人，每人1.5個月年終獎金72,717千元以及因公撫卹人員年終慰問金1人20千元，計72,737千元；職員(含駐衛警)96人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職工年終1個月計算考績獎金及技工、工友8人依「工友管理要點」編列職工年終2個月計9,562千元。

3. 外包費編有保全業務及清潔業務之勞務承攬工作，人數未固定，計27,588千元。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 獎	終 金	考 獎	績 金	績 獎	
業務支出部分	611,731	0	11,456	0	72,737	9,562	0	0	0	44,555
教學成本	537,613	0	6,423	0	63,636	0	0	0	0	37,750
正式人員	537,613	0	6,423	0	63,636	0	0	0	0	37,750
教員	532,330	0	6,366	0	62,926	0	0	0	0	37,108
助教	5,283	0	57	0	710	0	0	0	0	642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教員	0	0	0	0	0	0	0	0	0	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4,118	0	5,033	0	9,101	9,562	0	0	0	6,805
正式人員	74,118	0	5,033	0	9,101	9,562	0	0	0	6,805
職員	71,732	0	4,061	0	8,803	9,130	0	0	0	6,651
工員	2,386	0	972	0	298	432	0	0	0	154
合 計	611,731	0	11,456	0	72,737	9,562	0	0	0	44,555
總 計	611,731	0	11,456	0	72,737	9,562	0	0	0	44,555

附註：『本年預算數』為全部版。

1.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研究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進用之編制外契僱人力618人〈專案教師19人、計畫專兼任助理388人、約用人員203人、臨時單工及工讀生8人〉，共計233,498千元。

2. 獎金編列方式：依行政院函頒「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及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及「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編列教職員工550人，每人1.5個月年終獎金72,717千元以及因公撫卹人員年終慰問金1人20千元，計72,737千元；職員(含駐衛警)96人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職工年終1個月計算考績獎金及技工、工友8人依「工友管理要點」編列職工年終2個月計9,562千元。

3. 外包費編有保全業務及清潔業務之勞務承攬工作，人數未固定，計27,588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0	0	46,844	392	0	11,696	0	808,973	85,093	894,066
0	0	39,640	325	0	8,202	0	693,589	85,093	778,682
0	0	39,640	325	0	8,202	0	693,589	0	693,589
0	0	39,096	320	0	8,054	0	686,200	0	686,200
0	0	544	5	0	148	0	7,389	0	7,389
0	0	0	0	0	0	0	0	85,093	85,093
0	0	0	0	0	0	0	0	85,093	85,093
0	0	7,204	67	0	3,494	0	115,384	0	115,384
0	0	7,204	67	0	3,494	0	115,384	0	115,384
0	0	6,848	67	0	3,158	0	110,450	0	110,450
0	0	356	0	0	336	0	4,934	0	4,934
0	0	46,844	392	0	11,696	0	808,973	85,093	894,066
0	0	46,844	392	0	11,696	0	808,973	85,093	894,066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837,389	919,599	用人費用	751,627	142,439	894,066
566,651	628,884	正式員額薪資	606,478	5,253	611,731
88,656	77,59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00	81,593	85,093
8,243	10,590	超時工作報酬	3,500	7,956	11,456
76,189	86,695	獎金	82,299		82,299
41,341	47,700	退休及卹償金	27,200	17,355	44,555
56,310	68,137	福利費	28,650	30,282	58,932
519,171	463,663	服務費用	74,144	444,760	518,904
43,627	45,205	水電費		45,205	45,205
4,458	4,570	郵電費	430	4,690	5,120
14,980	29,776	旅運費	6,986	25,290	32,276
11,330	9,344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946	6,398	9,344
35,911	38,69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8	40,322	40,600
1,747	2,917	保險費	1,200	1,232	2,432
289,396	248,191	一般服務費	30,300	233,330	263,630
114,802	81,758	專業服務費	31,504	85,598	117,102
786	792	公關慰勞費		781	781
245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888	2,414	行銷推廣費	500	1,914	2,414
96,117	61,106	材料及用品費	14,233	67,373	81,606
19,514	10,446	使用材料費	5,292	11,154	16,446
76,603	50,660	用品消耗	8,941	56,219	65,160
9,890	9,866	租金與利息	4,584	6,364	10,948
4,008	3,784	地租及水租	1,272	2,784	4,056
164	450	機器租金		280	280
3,628	4,62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725	2,100	4,825
2,090	1,007	什項設備租金	587	1,200	1,787
221,170	203,806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9,703	53,142	212,845
144,435	134,5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95,245	38,449	133,694
39,667	39,639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39,619		39,619
37,067	29,637	攤銷	24,839	14,693	39,532
1,835	1,15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645	1,645
63	60	土地稅		60	60
169	180	房屋稅		180	180
771	510	消費與行為稅		600	600
833	405	規費		805	805
112,006	109,35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27,832	90,900	118,732
590	552	會費		600	600
102,282	100,297	捐助、補助與獎助	27,332	80,065	107,397
9,075	7,5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0,100	10,100
59	1,009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0	135	635
734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734		各項短絀			
7,830		其他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778,682		115,384				
537,613		74,118				
85,093						
6,423		5,033				
63,636		18,663				
37,750		6,805				
48,167		10,765				
400,827		81,266	3,172		33,639	
41,987					3,218	
4,810		310				
31,676		600				
9,094		250				
18,494		13,056			9,050	
2,270		115			47	
178,547		63,759			21,324	
111,535		2,395	3,172			
		781				
2,414						
77,035		4,341			230	
15,655		791				
61,380		3,550			230	
10,928		20				
4,056						
280						
4,825						
1,767		20				
165,170		21,747			25,928	
111,795		11,618			10,281	
26,262		6,577			6,780	
27,113		3,552			8,867	
1,020		185			440	
					60	
					180	
260		140			200	
760		45				
80,769	37,921	42				
558		42				
69,476	37,921					
10,100						
635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7,830		其他費用			
1,806,142	1,768,553	總 計	1,032,123	806,623	1,838,746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1,514,431	37,921	222,985	3,172		60,237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本校車輛計有：

管理用首長座車1輛

管理用大型交通車1輛

管理用中型交通車1輛

管理用小型客貨車3輛

# 附 錄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 間	投資總額	分 年 預 算 數			備 註
				以前年度	本年度	以後年度	
房屋及建築	1.理學院第一期大樓興建工程	107.01 112.08	269,100	80,000	0	189,100	於進德校區眷舍區三號棟興建RC構造（地上6層、地下1層），總樓地板面積為7,684m <sup>2</sup> （2,325坪），工程總經費2億6,910萬元。107年度編列10,000千元，110年度編列70,000千元，112年度編列189,100千元。
	2.理學院第二期第一階段大樓興建工程	109.01 112.08	98,000	0	35,000	63,000	於進德校區眷舍區五號棟興建RC構造（地上5層），總樓地板面積為2422.5m <sup>2</sup> （726坪），工程總經費98,000千元。111年度編列35,000千元，112年度編列63,000千元。
	3.寶山校區風雨球場新建工程	110.01 111.08	50,000	20,000	30,000	0	地上1層，總樓地板面積為1,975m <sup>2</sup> （598坪），工程總經費50,000千元。110年度編列20,000千元，111年度編列30,000千元。
合 計			417,100	100,000	65,000	252,10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1.「理學院第一期大樓新建工程」於以前年度編有綜合設計規劃費計10,000千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		